

钓鱼项目团体赛事标准

（征求意见稿）

2024年5月

前 言

为了促进钓鱼项目团体赛事规范化、标准化和专业化,提高比赛规则标准和透明度,减少争议,营造良好的运动氛围,江苏省钓鱼协会倡导“尊重规则,享受垂钓”,通过制定钓鱼行业规则和钓鱼项目团体赛事标准,发挥竞技钓鱼运动对钓鱼行业、垂钓技术发展的引领与带动作用,打造高水平的钓鱼竞赛品牌,开展高水准国际垂钓比赛等举措,全面普及与推动钓鱼运动,全方位引领与提升钓鱼运动品质,促进全民健身运动的开展。

本文件由江苏省钓鱼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排名不分先后)

江苏省钓鱼协会 南京市钓鱼协会 苏州市钓鱼协会

徐州市钓鱼协会 扬州市钓鱼协会 盐城市钓鱼协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排名不分先后)

高 林 桑世泽 李寒停 周建康 郭 凤 戴维学

范荣祥 田 静

一、目的和意义	5-7
（一）编制目的	5
（二）适用范围	5
（三）编制依据	5
（四）指导思想	5
（五）目标依据	5
（六）基本原则	6
（七）分级管理	6
（八）目的和意义	7
二、组织方案	8-14
（一）赛事筹备委员会	8
（二）赛事组织委员会	8
（三）竞赛委员会	8
（四）赛事筹备	9
（五）赛事组织工作	12
三、实施方案	15-68
（一）传统钓	15

（二）悬坠钓(台钓).....	20
（三）路亚钓(岸钓、船钓).....	25
（四）筏钓.....	33
（五）海钓.....	37
（六）陆地抛投.....	39
（七）抛竿比赛.....	45
（八）搏塘比赛.....	48
（九）冰钓比赛.....	53
（十）钓具使用标准.....	58
（十一）裁判员管理.....	61
（十二）开闭幕仪式流程.....	66
四、宣传方案.....	69-71
（一）钓鱼团体赛事宣传方案.....	69
（二）钓鱼团体赛事评估.....	70
五、安全与应急方案.....	72-77
（一）钓鱼赛事应急方案.....	72
（二）钓鱼赛事风险分析与管控措施.....	74

一、目的和意义

（一）编制目的

1. 确保钓鱼赛事具有统一的价值观。
2. 确保钓鱼赛事在统一的规范和标准下筹备、举办、宣传，并以一致的形象和优质服务呈现给所有钓鱼运动参与者。
3. 填补与完善国内钓鱼运动标准体系建设。

（二）适用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在中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举办的钓鱼项目团体赛事及垂钓活动。

（三）编制依据

1. 《体育赛事活动管理办法》和《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国标委联2019-1号）
2.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
3. 《江苏省贯彻<体育赛事活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4. 《全国钓鱼裁判培训讲义》
5. 《江苏省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指南》

（四）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与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和开展全民健身运动等重要论述，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创新办赛体制机制，实行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办赛思路，不断提升中国境内举办钓鱼项目团体赛事活动的质量。

（五）目标依据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关于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的意见》《体育强国建设纲要》《体育赛事活动管理办法》和《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国标委联（2019）1号）的要求及国家单项运动协会办赛指南，结合中国钓鱼运动的实际、自身特点，为完善国内钓鱼运动标准体系建设，制定钓鱼项目团体赛事标准。

（六）基本原则

1.遵守国际准则。钓鱼项目团体赛事标准应参照国际标准，以保障运动者和钓鱼爱好者的健康、安全、福利和环境保护。

2.科学性原则。标准的内容和要求应基于科学理论和实验研究，以保证其科学性和可行性。

3.公平性原则。标准应公平、公正，对所有参与者一视同仁，不偏袒任何一方。

4.系统性原则。钓鱼项目团体赛事标准的制定应考虑整个钓鱼运动的系统性、整体性，各个垂钓项目团体标准之间应相互协调，形成一个完整的系统。

5.可操作性和可持续性原则。标准应具有可操作性，并且可以持续实施，以保证其长期有效性和可执行性，应与经济发展和国家政策相协调，注重环境保护和社会公正，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6.推动产业发展原则。标准应该有利于推动钓鱼运动的产业发展，包括钓具研发、钓场设施建设、人才培养、竞技交流等方面。

7.保护自然环境原则。在制定标准的过程中，应充分考虑对自然环境的影响，尽可能减少污染和资源消耗。

（七）分级管理

1.本标准所称钓鱼赛事活动,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域内各级各类垂钓组织依法举办的钓鱼项目团体赛事活动的统称。

2.举办钓鱼赛事活动应遵循合法、安全、公开、公平、公正、诚信、文明、绿色的原则,坚持政府监管与行业自律相结合,实行分级分类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优化赛事活动服务。

3.省、市、县(市、区)体育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钓鱼赛事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4.各级体育总会、钓鱼运动协会按照法律法规及各自章程,负责相关钓鱼赛事活动的服务、引导和规范。鼓励各办赛机构主动与相关体育行政部门联系,寻求业务指导、技术支持与服务。

5.办赛机构必须遵守国家的相关规定,赛事活动的各参与方之间的权利义务应通过书面协议方式约定。

(八) 目的和意义

1.提升钓鱼运动的水平。通过制定标准,可以规范钓鱼运动的技巧、流程和行为,提升运动者的技能水平,推动钓鱼运动持续、高质量发展。

2.保障运动安全。标准可以规定钓鱼运动的各项安全要求,减少运动中的风险和意外事故,保障运动者的安全。

3.保护自然环境。通过标准可以限制对自然环境的破坏和污染,保护生态环境,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4.规范行业行为。标准可以规范钓鱼运动的各类器材、设施的使用和服务,提升行业的形象和服务质量,推动产业的健康发展。

5.促进社会交流。标准可以促进钓鱼运动在国内外的交流与合作,推动钓鱼文化的传播和发展。

二、组织方案

（一）赛事筹备委员会

赛事筹备委员会：筹备期较长的赛事(如国际赛事、国家级赛事、综合性赛事),赛事组织单位从申办比赛(或确认办赛)成功开始,可选择成立赛事筹备委员会,负责日常联络,并可根据赛事性质、级别、规模设立赛事组织委员会。

（二）赛事组织委员会

根据所举办赛事的性质和级别,可选择直接成立赛事组织委员会。赛事组织委员会是本赛事活动的最高组织机构。

（三）竞赛委员会

在非综合性单项赛事中,可设立竞赛委员会。

竞赛委员会根据赛事具体情况设立工作机构,主要包括:办公室、竞赛与展示颁奖、行政接待、新闻宣传、场地器材、交通运输服务、安全保卫、医疗卫生等部门。

竞赛委员会工作职责:

(1) 制定钓鱼赛事活动承办方案和竞赛工作安排,指导和监督竞赛组织工作;

(2) 协调落实竞赛场地、塘口、设备、比赛钓具等规格要求,编制相关采购、租赁或借用的工作计划,完成检查验收;

(3) 统筹推进竞赛所需钓具的调试工作,督促各项目场地和设备有序运行。

(4) 制定竞赛通知、秩序册、成绩册、参赛指南等相关文件。

(5) 制定赛事组织规范及工作标准;

(6)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技术官员和竞赛工作人员的选派，协调组织相关培训工作；

(7) 统筹竞赛系统组织运行，做好赛前测试，协调赛事组织、人员统计、成绩发布、颁奖评选等竞赛管理工作，解决赛事组织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

(8) 协调推进相关赛事信息发布工作；

(9) 制定颁奖方案，落实奖牌、证书及奖品的组织设计和采购工作，明确颁奖音乐、颁奖流程和工作规范；

(10) 制定竞赛经费预算方案，明确竞赛经费使用范围和要求，监督检查竞赛经费使用情况；

(11) 做好开闭幕式等相关工作；

(12) 做好赛事突发事件处置工作；

(13) 负责安全、疫情预防与监测工作。

(四) 赛事筹备

1、赛事活动名称与信息登记

赛事活动名称使用权限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其他规定。依据国家体育总局印发的《体育赛事管理办法》以及所在行政区域体育管理部门的相关文件规定。

赛事信息登记内容主要包括：赛事名称、时间、地点、主办方、承办方、协办方、指导单位、参赛条件、人数、竞赛规程以及奖惩办法等。各级钓鱼协会举办的赛事活动，应按要求向对应各级体育总会报备，或在所属地的体育管理部门的体育赛事活动信息管理系统进行备案。

2、赛事执行的时间节点

- (1) 赛事的立项时间应至少早于比赛日期前180天；
- (2) 应至少于比赛日期前120天完成赛事设定并得到主办方的认可，包括但不限于比赛日期、项目、规模、地点及相应的塘口、水域面积、鱼情、交通、安保与环境等；
- (3) 应至少于比赛日期前50天确定赛事执行方案、推进计划、活动流程，并得到主办方的认可；
- (4) 应至少于比赛日期前30天完成相关的审批，取得赛事举办方的同意，未完成赛事相关审批工作的，不可以开展选手报名；
- (5) 做好线上和线下报名、系列赛事的宣传推广计划，保证至少于比赛日期前10天上线官方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同步开放报名。官网线上和开放报名所需的各项信息应至少于上线前5天提交赛事技术团队；
- (6) 应至少于比赛日期前5天完成所有大众选手的报名；
- (7) 应至少于比赛日期前30天确定赛事的所有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 (8) 应至少于比赛日期前30天确定赛事的所有赞助商及权宜分配列表，并得到赛事主办方的认可；
- (9) 承办方应至少于比赛日期前30天，向赛事主办方陈述赛事筹办情况、进度，说明赛事各子项方案，并向赛事主办方提供全套执行方案的电子版文件；
- (10) 应至少于比赛日期前20天完成所有物料设计，并得到赛事主办方的认可；
- (11) 应在赛后2天内向赛事主办方提交MP4格式，片长不少于4分钟的高清、无水印赛事视频；

(12) 应在赛后5个工作日内以PPT形式向赛事主办方提交赛事结案报告；

(13) 应在赛后10个工作日内以U盘+电子版形式向赛事主办方提交如下资料：

- a、所有比赛组织的相关方案；
- b、所有赛事活动的音视频和影像资料；
- c、所有文印、搭建物、制作物的设计文件。

赛事承办方应始终保持与赛事主办方的积极沟通，所有需由赛事主办方确认的信息应提前2天提交赛事主办方审核，以确保修改时间。

3、赛事相关人员管理

(1) 选派裁判员：主办方或承办方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裁判员管理规定，完善赛事裁判员选派、抽签、执裁的闭环管理，按照公开、择优、回避、均衡、就近的原则，通过全省裁判员管理平台选派符合体育赛事活动专业性要求、具备相应技术等级认证的裁判员。赛事临场选派坚持回避、中立、抽签，通过封闭管理、随机抽签、同城回避等方式确保人选公平公正。

(2) 选派钓鱼赛事活动指导员：鼓励各办赛主体根据《国家体育总局体育赛事活动指导员管理暂行规定》要求，向体育行政部门申请选派钓鱼赛事活动指导员，指导相关赛事活动的开展。

(3) 运动员、参赛单位管理：各办赛主体在完善赛事服务体系的基础上，加强参赛运动员管理。赛前制定相应的参赛指南、指引等资料手册，畅通运动员对比赛规则、比赛流程、注意事项的学习渠道，提高运动员对比赛的认知度。赛前要求所有参赛运动员

签订承诺书，其中包括但不限于赛风赛纪、人身安全、身体健康等内容。加强对运动员的垂钓文化、垂钓文明宣传教育，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4) 竞赛干部管理：加强竞赛组织干部的培训，重点强关于赛事风险管理、应急处理、舆情管理等方面的培训。

(5) 赛事观众管理：开赛前和赛事过程中，借助视频、广播、互联网，通过安全指南、宣传册、宣传海报等多种渠道，对观赛群众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和安全教育，弘扬体育精神，传递体育正能量。

(6) 赛事相关人员奖惩措施：建立黑名单制度，将违反规定的裁判员、运动员，以及相关垂钓俱乐部、关联企业等参赛单位纳入黑名单范畴，通过省内处罚、长三角等区域联动处罚，上报中国钓鱼运动协会联合处罚等形式加强行业管理。

(五)

1、赛前筹备工作

赛前筹备工作包括赛事组织机构设置、选派技术官员和赛事活动指导员、制定竞赛规程、组织报名、抽签与编排、制作秩序册、赛事各类工作人员培训、钓场钓具、相关器材准备、赛事推广、反兴奋剂宣传教育、赛事风险排查等流程。

(1) 制定工作方案(赛事活动组织方案、宣传推广方案、风险防控方案、应急处理方案、突发事件舆情应对方案),编制经费预算,召开工作协调会,设置赛事组织机构,明确工作任务与分工;

(2) 确定竞赛委员会技术官员及工作人员住地,明确食宿标准,

比赛期间各住地至赛场的接送车辆，做好各接待宾馆氛围营造工作；

(3) 落实比赛场地和试钓场地，布置竞赛与试钓场地，做好相关标识、标牌，设置赞助商广告位；

(4) 配置竞赛器材及饵料，于比赛前1日内安装、布置到位；

(5) 根据要求，在赛事举办前日印发比赛通知，接收报名表，编印秩序册、参赛指南、赛事满意度调查问卷，准备奖牌、奖品、获奖证书等；

(6) 选派辅助裁判、招募竞赛志愿者，做好颁奖人员培训；

(7) 开展安全保卫、食品安全、通讯与网络保障、电力供应、气象预报等后勤服务前期准备工作，做好风险排查和应急预案。

2、赛中运行工作

赛中运行工作包括嘉宾接待、裁判员学习与联调、参赛单位报到与服务、赛前联席会议、检查比赛场地、仪式活动等流程。

(1) 做好参赛人员、技术官员等的报到入住工作；

(2) 做好比赛秩序册、参赛指南、赛事满意度调查问卷、参赛证件、餐券、服装等相关物料的发放工作；

(3) 落实食宿安排和嘉宾接送车辆；

(4) 安排项目负责人和裁判长对赛事流程、场地布置检查；

(5) 召开组织委员会和技术会议，做好裁判员、竞赛志愿者的培训工作；

(6) 安排各参赛单位赛前试钓、运动员资格审查、运动员参赛承诺书收集等工作；

(7) 按计划组织比赛，做好比赛的颁奖工作；

- (8) 做好比赛成绩的统计与及时发布工作；
- (9) 落实裁判员往返交通费用报销及酬金发放工作；
- (10) 做好竞赛器材、设施维护、钓场保洁等工作；
- (11) 做好比赛期间的安全保卫、通讯与网络保障、电力供应等服务工作，以及宣传方面工作。

3、赛后事宜

- (1) 做好参赛单位、嘉宾等参赛人员赛后离会工作；
- (2) 核对成绩册，经裁判长签字后报竞赛委员会，编印成绩册或汇总（包括全部比赛成绩和竞赛录取的名次、队名，以及受表彰的裁判员、教练员、运动员、精神文明队名单等）；
- (3) 清点、处置竞赛器材及饵料，做好器材登记入库工作，以及比赛钓场环境的复原工作；
- (4) 完成住宿费、交通费等竞赛相关费用的结算，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的财务报销工作；
- (5) 做好竞赛信息网络公示(在官网上公示内容包括全部比赛成绩和竞赛录取的名次、队名)；
- (6) 做好满意度调查问卷的回收、统计工作(满意度调查问卷发放对象为参赛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等)；
- (7) 做好赛事总结工作，完成资料整理归档(主要资料包括秩序册和成绩册、竞赛和裁判工作总结、裁判执裁情况鉴定表、赛事满意度调查问卷，以及比赛照片、视频、通讯录、宣传报道等。

三、实施方案

(一) 传统钓

传统钓是指一种民间手竿钓法的统称,广义的传统钓并非指的某一种钓法。传统钓最大的特点:主线上穿上多个(3~9个)颗粒浮漂、鱼钩卧底、挂虫饵的一种钓法,在悬坠钓进入大陆之前,手竿主要钓法都是传统钓,目前国内仍有众多的传统钓爱好者。

1.比赛场地要求

(1) 竞技池、河段、湖泊、水库等自然水域。如长方形或正方形水域、圆形水域、岸边不规则水域等;在确保钓位安全的前提下,均可组织传统钓比赛。

(2) 比赛水域主要投放鱼种:青鱼、草鱼、鳊鱼、鲤鱼、鲫鱼。鲢鳙鱼用于调整水质,一般不作为有效鱼种。

(3) 鱼体大小:青鱼、草鱼2公斤~5公斤,鳊鱼、鲤鱼0.5~1.5公斤,鲫鱼0.2~0.5公斤。

(4) 投放数量:投放鱼的数量大约在300~500公斤/亩。

2.比赛钓位要求

由于传统钓钓竿较长,比赛钓位间距要宽,作钓区域不得低于竿长的50%,超长竿除外。

3.传统钓比赛时间

(1) 在鱼池内比赛可分多场次,每场90分钟至120分钟。

(2) 在自然水域可分一天一场(每场不超过6小时)、一天二场(每场不超过3小时)、二天二场(每场不超过6小时)、二天四场(每场不超过3小时)。

4.钓具要求

(1) 钓竿，传统钓比赛一般选择不带线轮的手竿作为比赛钓竿。长度可根据比赛场地和规则的实际情况，选用6米以上传统手竿。目前钓竿的材质通常为竹质、玻璃纤维、碳纤维等。

(2) 钓线，材质以尼龙线、编织线等为主。使用钓线圆径大小可根据比赛水域有效鱼体的大小来选择。

(3) 钓钩，根据比赛的要求有两种线组可选钓钩的数量，a使用立漂可拴2枚钩。b使用星漂，主线上只能拴1枚钩。钓钩的钩型及大小视鱼体自定。

(4) 浮漂，传统钓浮漂分颗粒状和立漂两种类型。一种是通过穿在主线上的颗粒浮漂观察鱼讯，另外一种通过主线上的漂座插上立漂观察鱼讯。两种浮漂有各自的优势，如何选择因人而异。

(5) 钓饵，传统钓的饵料分为虫饵和商品饵两大类。由于传统钓线组的特殊性，使用虫饵具有一定的高效性，而商品饵具有诱鱼留鱼等优势。

(6) 有效鱼，传统钓的比赛除非在鱼池里面规定某种鱼为有效鱼之外，在自然水域只限鱼体长度(规定有效鱼长度)不限鱼种。

5. 区间换位

(1) 一天一场，赛前抽签决定钓位，无需换位。

(2) 一天二场，第一场抽签决定钓位，第二场重新抽签换位。根据分区分布，可以大区混合抽签，也可以小区抽签互换。

6. 计算方法

(1) 重量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重量排名。渔获重量最多第一名，重量排第二为第二名，重量排第三为第三名，以此类推。重量相同比尾数，尾数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2) 重量积分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重量而产生的积分排名。积分赛采用分区倒积分制，按渔获重量第一名积1分，第二名积2分，第三名积3分，以此类推。总积分相同比单场积分，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3) 尾数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尾数排名。渔获总尾数最多排第一名，尾数第二排第二名，尾数第三排第三名，以此类推。总尾数相同比单尾重，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4) 尾数积分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尾数而产生的积分排名。积分赛采用分区倒积分制，按渔获尾数第一名积1分，第二名积2分，第三名积3分，以此类推。总积分相同比单场积分，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5) 重量尾数双积分，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重量和总尾数所产生的积分相加进行排名。双积分排名以参赛者两项积分相加产生排名分，采用倒积分制，总积分最少排第一，以此类推。总积分相同比总尾数，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6) 团体比赛成绩计算：以团体每个参赛运动员个人积分之和计算团体积分排列名次，总积分少者名次列前。团体总积分相同，第一副本分为团体总重量（总尾数），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7.传统钓竞赛规则

(1) 运动员违反下列条例的，应给予积分赛制加罚积分3分，重量赛制罚减0.5公斤重量的处罚：

A. 参赛运动员必须品行端正、文明垂钓，保护鱼水资源和自然环境，遵守赛事规则，服从裁判员指挥；

B. 赛事组织方发放服装要求穿戴和使用，运动员不遵守的；

C. 钓具应按钓位线的指示摆放，不按规定摆放钓具，影响钓区环境，不听劝阻、不整改的；

D. 不按规定使用钓组（竿、线、漂、钩）；

E. 运动员使用的钓竿上不许装有任何带有卸力功能辅件；

F. 线组上只允许使用传统颗粒星状浮漂（限3~9粒），所有颗粒浮漂必须穿在主线上，严禁使用立漂、外挂漂（老鼠尾），不许附带其他具有增浮或放大信号功能的辅件；

G. 运动员比赛时间，不许手抛窝、打饵勺、电动船做窝；

H. 运动员在比赛时甩大鞭式抛竿，影响他人安全，不及时整改的；

L. 运动员必须在钓位上扬竿，在规定钓位内作钓。可携带备用竿，但只允许一套钓具入水作钓；

J. 运动员必须独立完成赛前准备(进入钓位、组装钓组、调制饵料)和垂钓过程，坚持自钓、自取、自存；

K. 运动员进入钓位后，赛前非校验钓组时间，线组不许入水、做窝；

M. 运动员必须手持竿把在指定钓位上垂钓，中鱼后鱼窜离本垂钓区或抄鱼区，应尽快将鱼遛回，不许影响其他运动员比赛。不许锚鱼和故意挂鱼，死鱼不计成绩；

N. 运动员的渔获必须入护后，才允许下一次抛竿；

O. 运动员在比赛进行中，不许以任何方式交换、传递饵料，不许交流与比赛技术有关的信息；

P. 比赛期间文明垂钓，大声喧哗影响他人比赛，不听劝阻的；

Q. 比赛期间运动员应坚守钓位，需要离开钓位时，必须经裁判员同意。不许无故退出比赛，确需退出者，须向裁判员申明正当理由，并取得同意；

R. 计量成绩时，运动员不许擅自离开自己的钓位进行围观；

S. 赛前及赛中不许饮用任何酒精饮料，不许服用任何兴奋、致幻药品及物质；

T. 比赛中无效鱼不许入护。比赛结束口令下达后，未入护的鱼不许入护，若强行入护，尾数赛计量时应首先扣除强行入护的尾数，再减去3尾。重量赛计量时应在渔获中选取最重一尾鱼扣除，再罚减0.5公斤重量处罚；

U. 比赛结束后，应将本钓位废弃物清理干净，不许向比赛水域内丢弃饵料及任何物品。

(2) 运动员违反下列条例者,应给予取消本次比赛资格。

A. 有违规现象，拒不接受整改的；

B. 采用不正当手段故意毁窝的；

C. 未经裁判员计量，故意将渔获倒掉的；

D. 比赛期间串鱼、并护、消极比赛、换人、换位等弄虚作假行为被发现并得到证实的；

E. 其他违反体育道德行为、被赛事组委会认定应该处罚的。

(二) 悬坠钓(台钓)

早期称为台钓，是由台湾钓鱼爱好者传入大陆的一种钓鱼方法。多年来在国内经过广大钓友多年的探索和总结，归纳出一种装备齐全、动作规范、上鱼率高、集娱乐性和竞技性于一体的、既舒适又科学的钓鱼方法。目前悬坠钓不仅限于池塘垂钓，在一

些水库、湖泊、河段等自然水域到处可见悬坠钓爱好者。悬坠钓比赛分为自然水域和竞技池两大类。

1. 比赛场地要求

(1) 自然水域

在水库、湖泊、河段等水域开展钓鱼比赛要针对悬坠钓特性（钓箱、竿包、护包、支架等），钓位选择既安全又可以摆放钓箱等钓具的岸边。

(2) 竞技鱼池

A. 3.6米手竿对象鱼(混合鱼)池：池长80-100米，池宽18米，水体深1.5~1.8米。

B. 4.5米手竿混合鱼(对象鱼)池：池长80~100米，池宽20米，水体深1.5~2.0米。

C. 5.4米手竿混合鱼池：池长80~100米，池宽23米，水体深1.5~2.5米。

D. PK池：池长40米，池宽23米，水体深1.5~2.0米，混合鱼。（E）调漂池：池长60米，池宽23米，水体深1.5~2.0米。

E. 赛池水面与钓位地面的距离：0.3米~0.5米。

F. 赛池池壁保持90度；赛池池底应保持平坦，坡度不宜超过3%。

G. 赛池朝向：长方形赛池应东西朝向，南、北岸作为钓位区域。

2. 钓位要求及投放鱼种

(1) 由于悬坠钓法使用的钓竿较短，而且竞技池面积有限，

相对钓位密集，作钓区域距离不得低于竿长的40%。划分钓位要有明显钓位箭头和分界标线。

(2) 比赛水域主要投放鱼种：青鱼、草鱼、鳊鱼、鲤鱼、鲫鱼。鲢鳙鱼用于调整水质，不作为有效鱼种。

(3) 鱼体大小：青鱼、草鱼公斤1.5~3公斤，鳊鱼、鲤鱼0.5~1.5公斤，鲫鱼0.2~0.5公斤。

(4) 投放数量：投放鱼的数量大约在300~500公斤/亩。

3. 钓具要求

(1) 钓竿，悬坠钓在比赛时用竿主要分三种：

A. 3.6米手竿 b、4.5米手竿 c、5.4米手竿。比赛前要经过验竿，符合标准并贴上验竿标志后，方能持竿参赛。

(2) 浮漂，悬坠钓在比赛时只允许使用长度（漂脚至漂尖）在60公分以内立漂作钓，漂形及材质不受限制。

(3) 钓线，尼龙线、编织线均可使用。钓线颜色不受限制。

(4) 钓钩，只允许使用2枚以内无倒刺钩。钩形及号数大小不受限制。

(5) 饵料，公饵赛由组委会提供饵料统一使用，不得携带任何其他饵料或添加剂。自备饵料除有毒有害物质外，所有饵料均可使用。

4. 区间换位

(1) 竞技池根据比赛场次换位：偶数场次，偶数鱼池对待等换位。偶数场次，奇数鱼池用一空一、用一空二或用二空一。

(2) 根据竞赛项目换位：偶数池，一个或二个项目鱼池任意换。超过三个鱼池，可以三个项目同时比赛。奇数池，三个项

目需要三个以上鱼池，每个鱼池比一场，或者用二空一。也适用于偶数场次，对等换位。

5. 计算方法

(1) 重量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重量排名。渔获重量最多第一名，重量排第二为第二名，重量排第三为第三名，以此类推。重量相同比尾数，尾数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2) 重量积分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重量而产生的积分排名。积分赛采用分区倒积分制，按渔获重量第一名积1分，第二名积2分，第三名积3分，以此类推。总积分相同比单场积分，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3) 尾数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尾数排名。渔获总尾数最多排第一名，尾数第二排第二名，尾数第三排第三名，以此类推。总尾数相同比单尾重，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4) 尾数积分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尾数而产生的积分排名。积分赛采用分区倒积分制，按渔获尾数第一名积1分，第二名积2分，第三名积3分，以此类推。总积分相同比单场积分，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5) 重量尾数双积分，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重量和总尾数所产生的积分相加进行排名。双积分排名以参赛者两项积分相加产生排名分，采用倒积分制，总积分最少排第一，以此类推。总积分相同比总尾数，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6) 团体比赛成绩计算：以团体每个参赛运动员个人积分之和计算团体积分排列名次，总积分少者名次列前。团体总积分相同，第一副本分为团体总重量（总尾数），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6. 竞技比赛规则

(1) 运动员违反下列条例者，应给予警告处罚。

A. 钓箱或其他钓具应按钓位线的指示摆放，边沿不得超过池壁，支竿架的方向应对准钓位线箭头的方向。

B. 竿包及护包放在指定位置，运动员的参赛卡放在竿包或渔护包上。

C. 运动员必须手持竿把垂钓。中鱼后鱼窜离本垂钓区或抄鱼区，应尽快将鱼遛回，不得影响其他运动员比赛。不得锚鱼和故意挂鱼。

D. 比赛中运动员不允许接受任何人指导和指导其他运动员。

E. 比赛结束后未计量前，不管有无渔获，运动员不得拎动渔护，必须在钓位上等待裁判员计量。

F. 比赛期间运动员应坚守钓位，有事离开钓位时，必须经裁判员同意。不得无故退出比赛，确需退出者，须向裁判员申明正当理由，并取得同意。

G. 任何时候都应主动接受裁判员对钓具和饵料的检查。

H. 比赛期间不得大声喧哗。

L. 不得有针对技术官员、其他运动员、观众或其他人员使用侮辱性语言或手势。

J. 比赛结束后，应将本钓位清理干净，不得向赛池内丢饵料及任何物品。比赛中禁止吸烟、接打手机等通讯工具和使用发声器物。

K. 赛事组织委员会如发放服装及钓具，并要求和穿戴使用，运动员必须遵守。

M.运动员必须品行端正、文明垂钓、保护鱼水资源和自然环境，遵守赛事制度，服从裁判员指挥。

N. 比赛前及赛中不允许饮用任何酒精饮料，不得服用任何致兴奋、致幻药品及物质。

(2) 运动员违反下列条例或被两次警告者，应给予加罚积分3分。

A. 竿长不得超过或少于规定竿长3公分，线组全长不得超过竿长30公分。必须使用无倒刺钩，钓钩数量不得超过2枚。

B. 运动员进入钓位后，赛前非校验钓组时间，线组不得入水。

C. 比赛时，钓点必须大于竿尖以外。运动员必须在钓位上扬竿，在规定范围内作钓。只允许一套钓具进行比赛。

D.运动员必须独立完成赛前准备(进入钓位、组装钓组、调制饵料)和垂钓过程，坚持自钓、自抄、自取。

E. 不得使用违禁饵料。比赛时饵料只能粘附在钩上。任何时间不允许用手抛或器具打窝。

F. 运动员的渔获必须回到水体后，才允许下一次抛竿。

G. 比赛进行中不得以任何方式交换、传递饵料，不得交流与比赛技术有关的信息。

H. 比赛中无效鱼不得入护。比赛结束口令下达后，未入护的鱼不得入护，若强行入护，尾数赛计量时应首先扣除强行入护的尾数，再减去3尾。重量赛计量时应首先按强行入护的尾数，在渔获中选取最重尾数的鱼扣除，再作处罚。

(3) 运动员违反下列条例者,应给予取消本次比赛资格。

- (A) 有违规现象，拒不接受整改的。
- (B) 采用不正当手段故意毁窝的。
- (C) 未经裁判员计量，故意将渔获倒掉的。
- (D) 比赛期间串鱼、并护、消极比赛、换人、换位等弄虚作假行为被发现并得到证实的。
- (E) 其他违反体育道德行为、被赛事组委会认定应该处罚的。

(三) 路亚钓(岸钓、船钓)

路亚钓法即是仿生饵钓法,也叫做拟饵钓法,是模仿弱小生物引发大鱼攻击的一种方法。由于路亚钓法在整个钓鱼过程中,钓者是在做全身运动,近年来得到许多年轻人的青睐。

路亚钓常见可分为两种钓法,一是岸钓路亚赛,是指在自然水域的岸边(包括大面积鱼池)进行比赛。二是船钓路亚赛,是指驾驶路亚船在水面上比赛。

1. 岸钓路亚比赛场地

(1)在水库、湖泊、河段等自然水域都可以开展岸钓路亚比赛,与其他钓法相比,岸钓路亚赛钓位的间距要更加宽畅,有条件的钓场可以把钓位的间距放大到6~10米。水面的宽度30~60米为宜。在不影响钓手作钓的前提下,钓点内允许存在一定的天然植物或障碍物,以便留鱼。

(2)在人工开挖的路亚池组织比赛,水深3~6米,水面宽度,单边作钓30米以上,对边作钓70米以上。钓位间距4~6米。钓位后方不得有影响作钓的树枝、隔离网等障碍物。

2. 路亚钓具

(1) 路亚竿，常用路亚竿2.1米至2.4米，枪柄竿、直柄竿均可使用。

(2) 线轮，常见路亚轮有纺车轮和水滴轮两种，轮的选择主要看鱼竿的类型，如果是直柄竿，需要选纺车轮，枪柄竿搭配水滴轮。

(3) 路亚饵，是一种带有鱼钩的拟饵（仿生），经过竿与轮在手中操控，在水中产生泳姿（硬饵）、光泽（亮片）、气味（软虫）、仿生（雷蛙）等，吸引具有攻击型的鱼类注意，从而达到将其诱捕作用。路亚饵必须做到环保制作。

(4) 辅件，路亚包、帽子、手套、眼镜、鱼扣、擦手布、剪刀、钳子、小配件等。

3. 路亚有效鱼

常见鱼种：鳊鱼、翘嘴、鳊鱼、罗非、赤眼鳟、军鱼、黑鱼、七星鲈、加州鲈鱼、鲶鱼、青梢，红梢、鮰鱼等。

4. 比赛换位

(1) 固定钓位比赛，如果比赛时间分上下两个半场，第一场抽签决定钓位，第二场重新抽签换位。根据场地的实际情况，分为两个大区进行互换，也可以分多个小区之间互换。运动员只能在自己钓位区域内作钓，不得侵占其他运动员的钓位，包括闲置钓位。

(2) 不固定钓位比赛，钓位设置采用差额钓位。比赛时间N个小时，分为上下两个半场，每个半场通过抽签确定钓位。单场比赛进行N分钟后，运动员可自行换到无人的钓位作钓，换位前运动员须到本区裁判长处领取成绩卡交到所换分区裁判长处。

5. 计算方法

(1) 按规定尾数计重量，比赛结束后，计量有效鱼规定尾数的总重量。总重量相同，依次比较单尾、抽签确定名次。

(2) 按钓获尾数多少排列名次，多者名次排前。如尾数相同，比较运动员在某一钓位的钓获数量，再相同则抽签确定名次。

(3) 重量积分赛，按运动员各场次总积分排列名次，总积分相同，依次比较总重量、抽签确定名次。

(4) 尾数积分赛，按运动员总积分排列名次，总积分相同，依次比较总尾数、单尾重、抽签确定名次。

(5) 团体赛

a、积分赛是以团体每个参赛运动员个人积分之和计算团体名次，总积分少者名次列前。团体总积分相同，第一副本分为团体总重量，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B、重量赛是以团体每个参赛运动员个人重量之和相加计算团体名次，总重量多者名次列前。团体重量相同，第一副本分为团体单尾重，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6. 岸钓路亚比赛规则

(1) 参赛人员违反下列条例，情节较轻，未造成影响成绩结果或比赛正常进行，应给予警告处罚

A. 参赛人员在赛事活动中不听从组委会工作人员及裁判员指挥，不遵守各项赛事安排；

B. 未按要求使用路亚装备（路亚竿、渔轮、路亚饵）。竿长不得超过2.4米。只能使用拟饵，每个拟饵上只能挂1~3枚钩，

每枚钩允许1~3个钩尖。禁止使用阿拉巴马钓组及双饵等（多拟饵组合型）拟饵。禁止使用串钩、飞蝇钓组；

C. 运动员进入赛场后自觉接受裁判员对钓具和拟饵的检查。独立完成赛前准备工作和垂钓整个过程；

D. 比赛中只允许一竿入水，并全程手持在自己钓位上作钓。拟饵的落点超出了自己的垂钓区应及时收回。收回过程中如有鱼获，鱼获无效；

E. 有意锚鱼和挂鱼，越位遛鱼，影响了相邻参赛人员；

F. 比赛成绩经本人认可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改；

G. 无论有无鱼获必须计量，如果不进行计量，按弃权处理；

H. 比赛中大声喧哗，向水域内丢弃垃圾。比赛结束后钓位上有垃圾。

L. 赛事组委员会发放服装及钓具，不按规定穿戴和使用。

(2) 本次赛事中两次被警告处罚者或违反下列条例，影响到比赛成绩或比赛秩序，但情节较轻者，尾数赛制罚减3尾；重量赛制罚减3公斤的处罚

A. 鱼获必须计量完毕或存放在渔护中，才允许下一次抛竿。

B. 中鱼后，故意放大溜鱼区域影响其他运动员比赛。

C. 比赛中无效鱼入护，未及时清理出来的；

D. 警告越位抄鱼，不听劝阻的。

(3) 参赛人员违反下列条例者，应给予取消本次比赛资格的处罚

A. 有打窝行为。

B. 比赛中鱼获不计量。

C. 向鱼体内投放如石头、金属等物体，在赛事活动中有弄虚作假行为的；

D. 藏鱼、窜鱼(即将自己的鱼获给予他人或接受他人鱼获)。

E. 在赛事活动中有故意换人等弄虚作假行为。

F. 违反对钓具及拟饵规定有鱼获者。

G. 赛前及赛中过量饮用酒精或含酒精饮料，服用致兴奋、致幻药品物质：

H. 无故不参加颁奖，违反颁奖礼仪，情节严重者；

L. 因对裁判个人的问题或成见，通过媒体评论，质疑技术官员整体，否定整个比赛，而损害本项目的声誉，情节严重者；

J.)参与有价赌博行为，情节严重者；

K. 有影响比赛结果的行贿和受贿行为，情节严重者。

7. 船钓路亚比赛要求

(1) 路亚船(艇)，就是为船钓路亚设计的船(艇)，主要分油推(发动机)动力和电推(电机)动力两种。有低中高配置，一般路亚船都用在一些比较专业的路亚钓场所或专业以及职业的比赛当中，专业的路亚船上面都配有摄像机、活鱼仓、探鱼器、前置推进器 一般是脚控推进器 可以让钓手用脚踩方便调整作钓的位置 选择标点之类，有些配有高频对讲机、GPS设备和防水音响之类的设备。为保护水资源环境，船钓路亚比赛只允许使用电推动力路亚船

(2) 路亚船(艇)种类：比赛常用路亚船一般分为两种，一种是单人路亚船，多数用于休闲垂钓，也可以用于个人赛。另

一种为双人路亚船，多数用于团体比赛，也可以作为个人赛或休闲垂钓用船。

8. 船钓路亚场地

(1) 船路亚主要是在水库、湖泊、大面积河流等自然水域都可以进行船钓路亚比赛。小型水域通过控制船只数量，组织中小型规模的船钓路亚赛事。如中小型水库、人工湖、公园水域等。大型水库、湖泊等较大面积的水域可以根据水面的实际情况，安排船只进行比赛。

(2) 路亚船码头，船钓路亚赛必须具备船只停靠的码头，以便于运动员上下出行。码头设计根据场地的情况而定，岸基码头要坚固、浮筒码头浮力足够，确保人员上下安全。

9. 船钓路亚钓具

(1) 路亚竿，标准路亚竿，1.8米~2.1米，枪柄竿、直柄竿均可使用。

(2) 线轮，常见路亚轮有纺车轮和水滴轮两种，轮的选择主要看鱼竿的类型，如果是直柄竿，需要选纺车轮，枪柄竿搭配水滴轮。

(3) 路亚饵，a、探索中上层浮水米诺；b、探索中下层沉水米诺；

c、浮水铅笔用于水面探索；d、沉水铅笔用于全泳层探索；e、发出炸水声的波爬；f、会跳跃的VIB；g、全能型软饵。路亚饵必须做到环保制作。

10. 船钓路亚有效鱼

常见鱼种：鳊鱼 翘嘴、鳊鱼、罗非、赤眼鳟、军鱼、黑鱼、七星鲈、加州鲈鱼、鲢鱼、青梢，红梢、鮰鱼等。

11. 船钓路亚时间及换船

(1) 船钓路亚比赛时间一般分一天N小时、二天N小时、三天N小时等。每场比赛时间5—6小时为宜。遇到影响人身安全的恶劣天气，组委会会有权调整比赛时间。

(2) 两场以上的比赛可以换船，也可以不换船，根据比赛规则确定是否需要换船。

(3) 船钓路亚比赛运动员可以自带路亚船，但在报名时要先报备，并且只能使用电机作为动力，不得使用油推船。

12. 计算方法

(1) 按规定尾数计重量，比赛结束后，计量有效鱼规定尾数的总重量。总重量相同，依次比较单尾、抽签确定名次。如每场计6尾有效鱼的总重量确定排名或两场12尾总重量确定排名。

(2) 按钓获尾数多少排列名次，多者名次排前。如尾数相同，比较单尾重，再相同则抽签确定名次。

(3) 重量积分赛，按运动员各场次总积分排列名次，总积分相同，依次比较总重量、抽签确定名次。

(4) 尾数积分赛，按运动员各场次总积分排列名次，总积分相同，依次比较总尾数、单尾重、抽签确定名次。

13. 船钓路亚竞赛规则

(1) 未按规定穿救生衣，不听劝阻的，警告后，仍未穿救生衣，总成绩扣除1000克；

(2) 抢先出发，经裁判警告后再次抢先出发，罚300克；

(3) 其他不服从现场裁判指挥的；

(4) 接近先达钓点船只10米以内进行施钓，经裁判警告后拒不改正，罚300克；

(5) 超出作钓区作钓，罚重1000克；

(6) 在规定时间内，选手未返回码头禁钓区内，每超出1分钟罚100克（未满整分钟按+1计算，如30秒算作1分钟，1分30秒算作2分钟）。抵达码头禁钓区视为抵达终点。（赛前校对时间，比赛时间以赛前裁判校对时间为准）；

(7) 未征得裁判同意，私自弃船登岸，罚300克；

(8) 称重时渔获死亡或小于规定长度，该尾鱼无效，且总成绩扣除100克；

(9) 船只抵达码头后带回渔获不得超过规定尾数，否则总成绩扣除300克；

(10) 作钓过程每人有且只有一根竿子入水作钓，否则总成绩扣除300克；

(11) 有弄虚作假的行为（夹带、私藏有效鱼、在鱼体内放其他东西的），并得到证实的取消单场比赛成绩；

(12) 超过返回时间10分钟以上的，取消单场比赛成绩；

(13) 私自弃船登岸拒不改正。

(四) 筏钓

筏钓是近几年发展比较快且很受钓鱼人喜爱的一项钓鱼运动。因为筏钓多数是在自然水域里进行作钓，和池钓相比，所得到的意外收获往往会给钓鱼人带来更多的惊喜。

1.

(1) 比赛场多数是在湖泊、水库等水域进行。由于筏钓钓法的特点垂钓区域不仅水面要大，而且要深。一般水深在10米~30米。所以筏排或筏屋基本上都是建在大水面的中间位置。

(2) 筏钓的排筏主要分为两种，一种是带有栏杆的整体结构排筏优点是，浮力大、稳定性好，用于人数较多的活动。另一种筏屋，面积较小，条件较好，一般只能容纳4~8人娱乐性的休闲垂钓。

2

(1) 钓竿，在比赛时要求筏钓竿的总长度不超过1.35 米。比赛前必须验竿，贴合格标签的钓竿方可使用。

(2) 线轮，筏钓比赛必须使用标准的筏钓轮，严禁使用其他型号的线轮。

(3) 线组，筏钓的线组主要分两种：

a、是带有浮漂的定层钓法，主要筏钓竿、筏钓轮、主线、漂座、立漂、铅座、子线、钓钩等组成。

b、一种是微铅钓法：主要筏钓竿、筏钓轮、主线、微铅、子线、钓钩等组成。

3.

(1) 筏钓比赛可以由组委会提供规定数量的公饵（商品饵）。

(2) 自备饵不得使用虫饵、活饵、拟饵。

(3) 为了减轻在排筏上的重量，饵料数量控制在每人每小时0.5~1千克。

4.

(1) 筏钓比赛时间一般为4—6小时。天气较热4小时为宜，冬季比赛时间6小时为宜。

(2) 由于排筏总体面积有限，从安全角度出发原则上一天一场不换位。

(3) 有效鱼种:比赛水域大于15公分(含)所有鱼种(规则规定除外)。

5.

(1)个人重量赛，按每个运动员场次的总重量排列名次，重量相同，比单尾，再相同抽签确定名次。

(2) 团体赛

A. 积分赛是以团体每个参赛运动员个人积分之和计算团体名次，总积分少者名次列前。团体总积分相同，第一副本分为团体总重量，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B. 重量赛是以团体每个参赛运动员个人重量之和相加计算团体名次，总重量多者名次列前。团体重量相同，第一副本分为团体单尾重，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6.

(1) 运动员违反下列条例者，应给予黄牌警告处罚

A. 钓椅(或其它钓具)应按钓位线的指示或组委会的要求摆放，边沿不得超过筏壁(打窝器除外)；

B. 竿包及护包不放在指定位置；

C. 打窝器必须放置在离钓位线50厘米范围内；出口离筏边的距离不得大于80厘米；

D. 无论是微铅筏钓或定层筏钓，抛竿方法必须是：竿尖在前、竿尖由下往上、由后往前的运动方式，不允许先将筏钓轮中的线拉出再行抛竿。抛竿过程中无论何原因抛出本垂钓区范围，应立即主动收回重新抛竿；中鱼后鱼串离本垂钓区或抄鱼区，应尽快将鱼遛回，不得影响其它运动员比赛；不得有意锚鱼和挂鱼，故意造成鱼类死伤；

E. 运动员进场前主动打开所有钓具，接受裁判员对钓具和饵料的检查；

F. 比赛结束后，未计量前，无论有无渔获运动员不得拎动渔护，必须在钓位上等待裁判员的计量；

G. 比赛结束后，应将本钓位清理干净；不得向水域内丢饵料及任何物品；比赛中禁止吸烟、接打手机等通讯工具和使用发声计时器。

H. 赛事组织委员会如果发放救生衣或服装、钓具，并要求穿戴和使用，运动员必须遵守。

(2) 运动员违反下列条例或本次赛事中两次被黄牌警告者，应给予积分赛制加罚积分3分；其它赛制罚减3尾或罚减1Kg重量的处罚

A. 筏钓竿的总长度不超过1.35米；微铅筏钓的钓组必须是由：筏钓竿、筏钓轮、主线、1~2粒微铅、1~2根子线和钓钩组成，不能增加或减少配件，单子线只能绑一个钩(一个钩指一个钓尖的钩)，钓钩的数量不得超过2枚；定层筏钓的钓组必须是由：筏钓竿、筏钓轮、主线、漂座、单立漂、1~2个铅座(含铅)、1~2根子线和钓钩组成，不能增加或减少配件，漂座底部主线处

至漂尾尖的长度不得大于80厘米，单子线只能绑一个钩(一个钩指一个钓尖的钩)，钓钩的数量不得超过2枚。

B. 运动员进入钓位后，赛前非校验钓组时间，线组不得入水；

C. 运动员必须在钓位上抛竿，在垂钓区作钓。允许携带符合规定的备用竿,但无论是微铅筏钓或定层筏钓只允许使用一套钓组进行比赛；

D. 严禁使用虫饵、活饵、拟饵以及有毒有害的物质和添加剂等；

E. 比赛开始后才允许使用筏钓打窝器打窝，比赛时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其它器具打窝；

F. 比赛中无效鱼不得入护；在非抄鱼区抄上来的鱼不得入护；比赛结束口令下达后，未解鱼入护的鱼不得入护，若强行入护：尾数赛计量时应首先扣除强行入护的尾数；重量赛计量时应首先按强行入护的尾数，在渔获中选取最重尾数的鱼扣除，再作处罚。

(3) 运动员违反下列条例者,应给予红牌取消本次比赛资格的处罚

A. 在赛事活动中有弄虚作假行为，被举报或发现的；

B. 运动员不得携带超过组委会规定重量的饵料；不得超量携带任何与饵料有关的物质及物品；

C. 比赛期间禁止使用探鱼器；

D. 所有渔获必须计量，不得将渔获倒掉；

E. 参与与赛事有关的一切有价赌博行为，得到主证实的；

F. 无故不参加颁奖，违反颁奖礼仪，情节严重者。

(

海钓比赛的开展主要分布在我国沿海地区和城市。由于气候和水域的季节性不同，南方、北方开展活动的种类各不相同，北方以近海船钓为主，南方则可以岸钓、近海船钓、远海船钓等。

1.

国内的海钓活动主要包括休闲海钓和竞技海钓两种形式。

(1) 休闲海钓通常是钓鱼爱好者自发组织的活动，以娱乐和放松为主，参与者可以在自己喜欢的地点进行钓鱼，不受任何约束。

(2) 竞技海钓是指由相关机构或组织举办的比赛，通常会规定竞赛项目、有效鱼种、钓具的使用等。

2

海钓比赛主要分为船钓和岸钓两大类。

3.

(1) 船钓比赛就是运动员乘坐船只出海作钓，船只分大型船只和小型船只，大型船只可容纳10~20人参赛，小型船只可容纳4~8人参赛。具体人数要根据船只的承载量而定。

(2) 船钓比赛钓组：船竿，在船上作钓相对空间较小，一般船钓比赛用竿长度在3米左右。线轮，仿车轮、鼓轮等均可使用。钓钩不超过2枚。饵料可以使用虫饵、商品饵、拟饵等。

(3) 船钓比赛时间：比赛可分一天一场或两天两场 每场4~6小时。如果遇到恶劣天气，可以缩短比赛时间或取消比赛。

(4) 船钓比赛计算方法：

A. 个人赛，是以每个运动员N场鱼获总重量排列名次，总重量相同，比较单尾重，再相同抽签确定名次。

B. 团体赛，是以团体N名运动员一天一场或两天两场的总重量排列名次，总重量相同，比较团体个人单尾重，再相同抽签确定名次。

4.

岸边海钓比赛主要包括：

(1) 矶钓：矶钓是在海边的岩石或者礁石上进行的一种钓法，钓组在水体中层漂动，能够有效防止鱼钩挂底。矶钓可以分为轻矶钓和重矶钓，其中重矶钓主要用于钓取大型海鱼。轻矶钓一般是指浮游矶钓，浮游矶钓钓组；主要由矶钓竿（4.5米~5.4米）、钓线（主要由主线和子线两个部分组成，一般采用3~5号半浮水或全浮水线，子线一般是1号到1.5号碳线）；阿波（浮漂）、半圆、挡珠；防撞豆、水中、卡拉棒、咬铅、单钩等组成。浮游矶钓比赛一般一天一场或两天两场不换位，每场时间在6—7小时不等。以个人总重量排列名次，总重量相同，比较单尾重，再相同，抽签确定名次。

(2) 海竿钓：是一种使用抛竿或远投竿的方法，将线组和铅坠抛到远处海底的钓法。这种方法适用于钓取底层海鱼，通常需要在海底地形平坦开阔的地方进行。海钓竿一般选用3—4米，400型号的仿车轮，不超过8枚钩，可以使用活饵、肉类鱼饵和商品饵。海竿比赛可分为一天两场或两天两场，分上下半场换位，每场时间在2~3小时不等。以个人总重量排列名次，总重量相同，比较单尾重，再相同，抽签确定名次。

(

陆地抛投这项运动是一项集竞技与休闲为一体的竞赛项目，流行于欧美等许多国家，在国内得到了不少垂钓爱好者的认可。特别是在一些水资源匮乏的地区，陆地抛投既能锻炼抛竿的基本功又能缓解不钓鱼的痛苦。

陆地抛投的种类

陆地抛投比赛主要分为：陆地抛准比赛和陆地抛远比赛两项。

1. 陆地抛准比赛

(1) 同心圆靶纵轴轮（纺锤）竞准

A. 竞赛内容；抛投、抛投站和抛投技术、低垂下摆式抛投、右侧抛投、过顶抛投、左手抛投。

B. 比赛器具

陆地抛投比赛的器具可由组委会提供，也可以按规定自备。

竿：单手用竿最小长度1.37米，最大长度2.5米，至少要有3个导眼和1个顶部导眼。

轮：纺锤式轮子。标准的或适当样式的线轮。可以对轮子的齿轮系统进行改动。

飞镖（坠子）：7.5克塑料制作由CAA批准，水滴状平滑表面。不计导眼的长度为53.00mm， ± 0.3 mm，头部直径18.50mm， ± 0.3 mm，导眼直径5.00mm， ± 1 mm，飞镖重量包括导眼7.5g ± 0.15 g，颜色为白色。

C. 比赛场地

同心圆靶由绿色的防水布或塑料布制作，涂有5个白色封闭的圆环线，圆环线的最大宽度2cm。圆环内所含圆的直径依次0.75→1.35→1.95→2.55→3.15m。中间是一个直径0.75m最大厚度为

10mm的黑色的平的圆盘，该圆盘不得陷入靶布平面以下。5个抛投站成90度角围绕靶心分布。如果可能的话距离最远的抛投站设置时使得风从选手背面吹来。每个抛投站由起始线标识，其长度为1.00m，最大宽度为10cm，颜色为白色。

D. 比赛方法

(a) 抛投，每个抛投站抛投2次。选手必须从第一抛投站手持飞镖开始抛投。

(b) 抛投站和抛投技术，距离必须从靶标中心到抛投站起始线标间测量，自左到右分别为：距离10米低垂下摆式抛投。距离12米右侧抛投。距离18米过顶抛投。距离14米左手抛投。距离16米自由方式抛投。

(c) 低垂下摆式抛投，正确的做法是飞镖(坠)于竿子下方送出。最小垂出长度由飞镖导眼量起，为50cm。对选手的身体姿势没有限制。

(d) 右侧抛投，正确的做法是竿尖在抛投方向右侧运动，其轨迹至少离开抛投方向线1米远，竿子和抛投的手都处于抛投方向线的右边，抛投方向线是指选手身体中心和靶心的连线。当抛投时竿尖轨迹不得高于(竿所在的)水平面。无论竿子处于起始线前，还是后面，对选手的身体姿势没有限制。禁止在地面拖曳飞镖，若发生此情况则计0分。抛投时线伸出长度(摆幅)没有限制。

(e) 过顶抛投，正确的做法是当抛出飞镖前竿尖要高于选手头部。必须于垂直面和水平面之间挥动竿子。线垂出的长度没有限制。对选手的身体姿势没有限制。

(f) 左手抛投，正确的做法是竿尖在抛投方向左侧运动，其轨迹至少离开抛投方向线1米远，竿子和抛投的手都处于抛投方向线的左边，抛投方向线是指选手身体中心和靶心的连线。当抛投时竿尖轨迹不得高于（竿所在的）水平面。无论竿子处于起始线前，还是后面，对选手的身体姿势没有限制。禁止在地面拖曳飞镖，若发生此情况则计0分。抛投时线伸出长度（摆幅）没有限制。

(g) 时间，全部用时限制为5分钟，包括在抛投站之间的走动。

(h) 得分，从中心起算各计10-8-6-4-2分。最多得分100分。

2. 陆地抛远比赛

(1) 单手纵轴轮（纺锤）竞距

A. 比赛器具

陆地抛投比赛的器具可由组委会提供，也可以按规定自备

(a) 竿：单手用竿最小长度1.37米，最大长度2.5米，至少要有3个导眼和1个顶部导眼。最下一个导眼环的最大内径不大于50mm，而顶部导眼环的最大内径不大于10mm。手把长度不得超过整根竿长的1/4。

(b) 轮：纺锤式轮子。标准的或适当样式的线轮。可以对轮子的齿轮系统进行改动。

(c) 线：最小直径不小于0.18mm（不允许负公差），全长直径相同。导线最小直径不小于0.25mm，不允许负公差。从飞镖眼到轮子，导线最短长度至少满足轮子转动一整圈。导线颜色：良好可视度的诸如黄色，橙色，荧光绿等类似颜色，不可以是透明的。

(d) 飞镖（坠子）：7.5克塑料制作由CAA批准，水滴状平滑表面。不计导眼的长度为53.00mm, ± 0.3 mm, 头部直径18.50mm, ± 0.3 mm, 导眼直径5.00mm, ± 1 mm, 飞镖重量包括导眼7.5克 ± 0.15 g, 颜色为白色。

B. 比赛场地

在100m处测量，赛场宽50m，测量时是在过起始线中点并垂直于起始线的轴线的垂直方向上量的。起始线长1.50m最宽不大于10cm。颜色：白色。选手助跑段要保证最大不大于5m。

B. 比赛方法

(a) 每位选手可抛投3次，每轮一次共3轮。抛投方式不限。

(b) 时间：当裁判判定赛场清空后，每次抛投于60秒内完成。

(c) 得分：三次抛投中最远的一次计分。1m=1.5分。

(2) 双手纵轴轮（纺锤）竞距

A. 比赛器具

陆地抛投比赛的器具可由组委会提供，也可以按规定自备

(a) 竿：任何竿子。

(b) 轮：任何纺锤式轮子。

(c) 线：最小直径不小于0.25mm（不允许负公差），全长直径相同。导线最小直径不小于0.35mm（不允许负公差）。从飞镖眼到轮子，导线最短长度至少满足轮子转动一整圈。导线颜色为：良好可视度的诸如黄色，橙色，荧光绿，黑色等类似颜色，不可以是透明的。

(d) 飞镖（坠子）：18克塑料制作，水滴状平滑表面。不计导眼的长度为68mm, ± 0.3 mm, 头部直径22mm, ± 0.3 mm, 导眼直径6.0mm, ± 1 mm, 飞镖重量18克 ± 0.3 g, 颜色为白色。

B. 比赛场地（同单手纵轴轮竞距）

在100m处测量，赛场宽50m，测量时是在过起始线中点并垂直于起始线的轴线的垂直方向上量的。起始线长1.5m,最宽不大于10cm。颜色：白色。选手助跑段要保证最大不大于5m。

C. 比赛方法

(a) 每位选手可抛投3次，每轮一次共3轮。抛投方式不限。

(b) 时间：当裁判判定赛场清空后，每次抛投于60秒内完成。

(c) 得分：三次抛投中最远的一次计分。1m=1.5分。

3. 陆地抛投规则

(1)抛投技术

如果预设的赛事不涉及特别的限制，则任何抛投技术都被允许。一般如下定义的所谓弹射式抛投是禁止的：

A. 弹射式抛投是指选手握住并拉动飞镖使得竿子弯曲，以释放竿的动力来抛动飞镖。

B. 任何抛投尝试中有线放出来即认为是一次抛投。

C. 零得分（计分为零的抛投），违规抛投以下情况计0分：

(a)在飞镖飞行过程中，选手触碰到起始线前的地面，或在竞准比赛抛投时不是至少有一只脚站在靠近起始线边。

(b) 如果选手在飞镖竞距比赛中，进入起始平台，裁判给出赛场允许开赛后60秒内未进行抛投。如果该限时超时了则计入该轮赛事中的抛投次数。

(c) 如果选手在飞镖竞距比赛中助跑超出了5米的助跑距离。

(d) 即使还没有抛投，如果飞镖触碰到赛场地面或起始线前或两边从起始线延伸的虚拟界线。

(e) 即使飞镖没有触碰地面，纺锤轮赛事时选手忘记打开抛线环或鼓式轮赛事中线轮未放开而进行了抛投。

(f) 即使飞镖没有触碰地面，纺锤轮赛事时抛投过程中抛线环回弹或鼓式轮赛事时抛投过程中离合器意外接合。

(g) 如果飞镖飞行过程中线脱离或线没有与轮子系牢。

(h) 如果在飞镖竞准比赛中飞镖击中靶子外面，在竞距比赛中飞镖落定在赛场外面。

(i) 如果采用的抛投技术不符合规定。

(j) 如果在赛场上抛投之前或非裁判要求，选手收绕线进来或踩到起始线上。

每次违规的抛投都计入每轮的抛投次数。违规的击中或抛投出的距离不计分数。如果使用了违规的装备，选手将被取消整场比赛资格。任何飞镖（坠子）的改动将导致取消选手整个赛事资格。

(

抛竿钓在我国很早就有记载，抛竿的出现与手竿及其他钓鱼方式相比，是一种新的钓鱼方式的延伸，同时也是钓鱼人在垂钓过程不断探索和实践中总结出的另一种钓法。抛竿不仅丰富了钓法的种类，还体现出新技术。抛竿钓的乐趣已经成为当今钓鱼人精神生活和物质生活中一项不可缺少的垂钓娱乐方式。

1. 抛竿钓的特点

(1) 抛竿的出现，改变了手竿钓鱼的局限性，使钓鱼人扩大了作钓区域，抛得更远，钓得更大，可近可远钓点随意。

(2) 抛竿钓线长可达数十米至数百米不等，收放自如，即使在手竿无法承受鱼的冲击力时，线轮上卸力装置也能释放一定的冲击力，使鱼难以逃脱。

(3) 抛竿钓鱼改变了手竿钓鱼竿不离手的约束，解除疲劳，更加体现出休闲垂钓的乐趣。

(4) 抛竿的抗风能力强，只要不是很恶劣的天气，依然可以扬竿作钓。

(5) 随着抛竿的生产工艺更趋于多元化、专业化、趣味性，精品化的方向发展，越来越多的钓鱼人更加钟情迷恋抛竿。

2. 抛竿比赛场地要求

(1) 河段、湖泊、水库等自然水域。如长方形或正方形水域、圆形水域、岸边不规则水域等；在确保钓位安全的前提下，均可组织抛竿钓比赛。

(2) 单边作钓水面宽度不得低于100米。对面作钓水面宽度不得低于200米。

(3) 钓位间距：个人赛不得低于5米，团体赛不得低于8米。相邻钓位要有一定的间隙。

(4) 钓位后方不得有树枝围墙等障碍物。

(5) 确保钓位地面平整防滑。

3. 抛竿钓具

(1) 抛竿（可称海竿），常用抛竿分为常规抛竿和远投抛竿两种。通常材质为碳素或玻璃钢材料制成，长度有3.6米至5.4米等多种规格。

(2) 线轮, 抛竿比赛的线轮一般选用纺车轮规格3500~5000为宜。线径尼龙线3~5号, 编织线1~3为宜, 线的长度约80~120米。

(3) 钓钩, 分为爆炸钩和串钩两种, 数量在8枚以下, 钩型和大小根据比赛场地鱼情选用。

(4) 配重铅坠, 常规抛竿用铅坠单个重量一般在30克~60克, 远投抛竿用铅坠单个重量一般在60克~120克。小型抛竿用30克以下铅坠。

4. 抛竿比赛饵料及鱼种

(1) 抛竿比赛可以由组委会提供规定数量的公饵。

(2) 自备饵可以使用虫饵、活饵、商品饵。

(3) 不得使用危害水资源和鱼类资源的有毒有害的物质及添加剂。

(4) 有效鱼种, 组委会可以指定(规定长度)对象鱼或混合鱼为比赛有效鱼种。

5. 抛竿比赛时间及换位

(1) 一天比赛可分两场, 每场2~3小时, 每场换位一次。

(2) 两天比赛可分一天一场, 每场6小时, 第二天重新抽签换位。

6. 抛竿比赛计算方法

(1) 重量赛, 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重量排名。渔获重量最多为第一名, 重量排第二为第二名, 重量排第三为第三名, 以此类推。重量相同比单尾重, 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2) 重量积分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重量而产生的积分排名。积分赛采用分区倒积分制，按渔获重量第一名积1分，第二名积2分，第三名积3分，以此类推。总积分相同比单场积分，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3) 团体比赛成绩计算：

a、积分赛是以团体每个参赛运动员个人积分之和计算团体积分排列名次，总积分少者名次列前。团体总积分相同，第一副本分为团体总重量，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B、重量赛是以团体每个参赛运动员个人重量之和相加计算团体名次，总重量多者名次列前。团体重量相同，第一副本分为团体单尾重，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7. 抛竿比赛注意事项

(1) 钓位要有足够的安全作钓间距。

(2) 钓点必须在本钓位区域的正前方，如果偏离立即收回线组，重新抛竿。

(3) 抛竿时观察周围情况，确保安全后方可抛竿。

(4) 抛竿上不得带有声音的信号装置，影响他人比赛。

搏塘也称之为黑坑，由于开塘时的鱼密度较高，趣味性强，带有一定的刺激性，近年来深受中青年钓友的追捧。搏塘作为钓鱼人的一种时尚活动，渐渐地成为钓鱼比赛项目在全国各地开展。

1、比赛场地要求

为了提高鱼的密度，搏塘的水面不易过大，一般水面在3~10亩左右（大型赛事除外）。因为搏塘的垂钓方式基本上以台钓

形式作钓，所以对塘口的岸边有一定的要求，要在确保钓位安全的前提下，方可组织搏塘比赛。

2、比赛水域主要投放鱼种：鳊鱼、鲤鱼、罗非。鲢鳙鱼用于调整水质，一般不作为有效鱼种。

(1) 鱼体大小：鲤鱼 0.4~1.5 公斤，鲫鱼 0.4~0.8 公斤，罗非。1~2 公斤不等。

(2) 投放数量：投放鱼的数量大约在 800~1000 公斤/亩。

3、比赛钓位要求

由于快速回鱼或飞鱼的需要，钓位间距最好在 2.5~4 米，免得脱钩伤人。

4、搏塘比赛时间

(1) 可分多场次，每场 90 分钟至 120 分钟。

(2) 可分一天一场，每场不超过 6 小时。（开赛 1 小时后可调到空位上继续比赛。

5、钓具要求

(1) 钓竿，搏塘比赛是钓手们速度和体能的比拼，对钓竿的硬度也有相应要求。主要是根据鱼体的大小和上鱼的速度选择钓竿，通常硬度都是在 6H~15H 之间。

(2) 钓线，材质以尼龙线、编织线等为主。使用钓线圆径大小可根据比赛水域鱼体的大小来选择。

(3) 钓钩，搏塘比赛要想“上岸”必需选择粗钩条的大号关东或袖钩，不易跑鱼。

(4) 浮漂，搏塘都是使用的立漂，并且比起一般的竞技漂略长一点。如果需要下底抢鱼则必需选择大号浮漂。

(5) 钓饵，饵料分为虫饵和商品饵两大类。商品饵以散炮为主打重窝，散炮必不可少，使用虫饵（红虫拉）当诱饵具有一定的高效性，而商品饵具有诱鱼留鱼等优势。

五、区间换位

(1) 一天一场，赛前抽签决定钓位，无需换位。

(2) 一天二场，第一场抽签决定钓位，第二场重新抽签换位。根据分区分布，可以大区混合抽签，也可以小区抽签互换。

6、计算方法

(1) 重量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重量排名。渔获重量最多第一名，重量排第二为第二名，重量排第三为第三名，以此类推。重量相同比尾数，尾数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2) 重量积分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重量而产生的积分排名。积分赛采用分区倒积分制，按渔获重量第一名积1分，第二名积2分，第三名积3分，以此类推。总积分相同比单场积分，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3) 尾数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尾数排名。渔获总尾数最多排第一名，尾数第二排第二名，尾数第三排第三名，以此类推。总尾数相同比单尾重，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4) 尾数积分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尾数而产生的积分排名。积分赛采用分区倒积分制，按渔获尾数第一

名积1分，第二名积2分，第三名积3分，以此类推。总积分相同比单场积分，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5) 重量尾数双积分，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重量和总尾数所产生的积分相加进行排名。双积分排名以参赛者两项积分相加产生排名分，采用倒积分制，总积分最少排第一，以此类推。总积分相同比总尾数，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6) 团体比赛成绩计算：以团体每个参赛运动员个人积分之和计算团体积分排列名次，总积分少者名次列前。团体总积分相同，第一副本分为团体总重量（总尾数），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7、搏塘比赛竞赛规则

(1) 运动员违反下列条例的，应给予积分赛制加罚积分3分，重量赛制罚减0.5公斤重量的处罚：

A. 参赛运动员必须品行端正、文明垂钓，保护鱼水资源和自然环境，遵守赛事规则，服从裁判员指挥；

B. 赛事组织方发放服装要求穿戴和使用，运动员不遵守的；

C. 钓具应按钓位线的指示摆放，不按规定摆放钓具，影响钓区环境，不听劝阻、不整改的；

D. 不按规定使用钓组（竿、线、漂、钩）；

E. 运动员使用的钓竿上不许装有任何带有卸力功能辅件；

F. 运动员比赛时间，不许手抛窝、打饵料、电动船做窝；

G. 运动员在比赛时甩大鞭式抛竿，影响他人安全，不及时整改的；

H.运动员必须在钓位上扬竿，在规定钓位内作钓。可携带备用竿，但只允许一套钓具入水作钓；

I.运动员必须独立完成赛前准备(进入钓位、组装钓组、调制饵料)和垂钓过程，坚持自钓、自取、自存；

J.运动员进入钓位后，赛前非校验钓组时间，线组不许入水、做窝；

K.运动员必须手持竿把在指定钓位上垂钓，中鱼后鱼窜离本垂钓区或抄鱼区，应尽快将鱼遛回，不许影响其他运动员比赛。不许锚鱼和故意挂鱼，死鱼不计成绩；

L.运动员的渔获必须入护后，才允许下一次抛竿；

M.运动员在比赛进行中，不许以任何方式交换、传递饵料，不许交流与比赛技术有关的信息；

N.比赛期间文明垂钓，大声喧哗影响他人比赛，不听劝阻的；

O.计量成绩时，运动员不许擅自离开自己的钓位进行围观；

P.赛前及赛中不许饮用任何酒精饮料，不许服用任何兴奋、致幻药品及物质；

Q.比赛中无效鱼不许入护。比赛结束口令下达后，未入护的鱼不许入护，若强行入护，尾数赛计量时应首先扣除强行入护的尾数，再减去3尾。重量赛计量时应在渔获中选取最重一尾鱼扣除，再罚减0.5公斤重量处罚；

R.比赛结束后，应将本钓位废弃物清理干净，不许向比赛水域内丢弃饵料及任何物品。

(2) 运动员违反下列条例者,应给予取消本次比赛资格。

A.有违规现象, 拒不接受整改的;

B.采用不正当手段故意毁窝的;

C.未经裁判员计量, 故意将渔获倒掉的;

D.比赛期间串鱼、并护、消极比赛、换人、换位等弄虚作假行为被发现并得到证实的;

E.其他违反体育道德行为、被赛事组委会认定应该处罚的。

冰钓赛是指在冰面上组织钓鱼比赛, 冰钓赛对场地的要求很高, 在国内只有北方地区才能冰钓。由于南方地区冰层达不到一定的厚度, 因此无法开展冰钓比赛。

1、场地要求

冰钓比赛场地分为两种:

(1) 室内场地, 一般室内场都是人工建造, 水下有支撑、带有顶棚, 四面封闭、光线明亮的专业钓场。对参赛者来讲, 室外钓场更加安全、温暖。

(2) 室外场地, 基本上是自然水域形成的冰钓场, 冰层要达到20公分以上。室外场地阳光充足, 空气新鲜。为了安全, 参赛人数不易过多。

(3) 冰眼应凿直径20~30公分的圆洞, 冰眼间的距离根据参赛人数而定, 为了安全, 距离尽量控制在5米以上。

2、有效鱼种：鲫鱼、鲤鱼、草鱼、青鱼、黄颡鱼、虹鳟鱼、柳根鱼、狗鱼等。

3、钓具要求

冰钓比赛所采用的钓具与其它季节所用的钓具并无太大区别，主要不同点在于冰钓的钓具要求更灵活、坚固，以适应冰钓的各种环境。

(1) 鱼竿：冰钓竿长度一般0.8~1.3米，要根据钓场的实际情况选择用竿。竿梢分硬竿稍和软竿稍两种，其中硬竿稍要用浮漂指示鱼讯，而软竿稍主要靠观察竿稍判断鱼讯。如果钓深水（钓底）可配上带线轮的钓竿，钓浅水（钓浮）线组不易过长。

(2) 钓线：冰钓比赛选用什么规格的钓线要根据钓什么鱼及钓竿的软硬度而定。为提高灵敏度，放大鱼吃口信号，在一定范围内钓线越细效果越好。钓中大型鱼，可用1.0~2.0号的线，钓小型鱼时则建议用0.4~1.0号线较为合适。

(3) 鱼钩：冰钓一般建议用袖钩、海夕钩、溪流钩、秋田狐钩、伊豆钩等钩型小且钩身轻的细条钩，尤以袖钩和海夕钩最常用，例如主钓鲫鱼等小鱼时可用2~4号袖钩或1~2号海夕钩。

(4) 浮漂：冰钓比赛用的浮漂宜选用长10~12公分的漂尾较细的短漂为宜。漂尾细有两个好处，一是漂体顶端不容易结冰。二是遇有风天气，浮漂的稳定性好。

(5) 钓法：分钓底和钓浮两种，具体运用哪种钓法要根据鱼情来选择。由于气候和水温的变化也会导致鱼情的变化，因此，要合理的调整钓法钓到更多的渔获

4、冰钓比赛时间

冰钓比赛时间可以根据场地和鱼情的实际情况，制定比赛时间。如果在室内比赛，时间可以在4~6小时，如果在室外，比赛时间可缩短在3~5小时。

5、冰钓比赛计算办法

(1) 重量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重量排名。渔获重量最多第一名，重量排第二为第二名，重量排第三为第三名，以此类推。重量相同比尾数，尾数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2) 重量积分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重量而产生的积分排名。积分赛采用分区倒积分制，按渔获重量第一名积1分，第二名积2分，第三名积3分，以此类推。总积分相同比单场积分，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3) 尾数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尾数排名。渔获总尾数最多排第一名，尾数第二排第二名，尾数第三排第三名，以此类推。总尾数相同比单尾重，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4) 尾数积分赛，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尾数而产生的积分排名。积分赛采用分区倒积分制，按渔获尾数第一名积1分，第二名积2分，第三名积3分，以此类推。总积分相同比单场积分，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5) 重量尾数双积分，运动员在比赛规定时间内鱼获的总重量和总尾数所产生的积分相加进行排名。双积分排名以参赛者两项积分相加产生排名分，采用倒积分制，总积分最少排第一，以此类推。总积分相同比总尾数，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6) 团体比赛成绩计算：以团体每个参赛运动员个人积分之和计算团体积分排列名次，总积分少者名次列前。团体总积分相同，第一副本分为团体总重量（总尾数），再相同抽签确定排名。

6、区间换位

(1) 一天一场，赛前抽签决定钓位，无需换位。

(2) 一天二场，第一场抽签决定钓位，第二场重新抽签换位。根据分区分布，可以大区混合抽签，也可以小区抽签互换。

7、比赛用饵

(1) 虫料：冰钓可以使用虫饵，主要有蚯蚓、红虫、虾饵、蛆虫、沙蚕、螺蛳等。

(2) 素饵：主要有玉米(嫩玉米和发酵玉米)、麦粒、米饭、嫩草、菜叶等。

(3) 商品饵料：商品饵料是指饵料厂商中渔具店配制并加工好的成品饵料。

(4) 自制饵料：冰钓可以用自制饵料，自制饵料是指钓鱼人自己做的饵料，原料主要有面粉、玉米粉、豆粉、红薯、麦麸等，为了增强诱鱼效果要适量添加虾粉、红虫粉、曲酒、蜂蜜等。

7、比赛规则

- (1) 运动员必须做好防寒防冻保暖工作。
- (2) 确定钓位安全可靠，保证自己及他人的人身安全。
- (3) 按规定使用钓具，独立完成赛前准备和垂钓过程。
- (4) 比赛期间运动员必须在自己钓位，有事离开钓位时，须经裁判同意。
- (5) 比赛中运动员不允许接受任何人指导和指导其他运动员。
- (6) 比赛进行中不得以任何方式交换、传递饵料和交流与比赛技术有关的信息。
- (7) 比赛期间不得大声喧哗。
- (8) 比赛中禁止在钓位上吸烟、接打手机等通讯工具和使用发声计时器等影响他人比赛的物品。
- (9) 比赛结束后，应将本钓位清理干净；不得向冰洞丢饵料及任何物品。
- (10) 赛事组织委员会发放服装，并要求和穿戴使用，运动员必须遵守。
- (11) 运动员须品行端正、文明垂钓、保护鱼、水资源和环境、遵守赛事制度、听从裁判员的指挥。
- (12) 不得使用多组合钩、锚钩作钓，线组单子线只能绑一个单体钩(一个单体钩指一个钓尖的钩)，钓钩的数量不得超过2枚。

(13) 运动员进入钓位后，赛前非校验钓组时间，不得故意将线组入水。

(14) 比赛结束，未计量前，必须在钓位上等待裁判员的计量，严禁随意走动，围观计量。

(15) 在赛事活动中不得有弄虚作假行为。

(16) 不得参与与赛事有关的一切有价赌博行为。

(十) 钓具使用标准

标准概述

任何钓鱼比赛都离不开钓具，作为钓鱼比赛最基本的渔具产品——钩、竿、线、漂、饵、轮、坠等，其使用范围十分广泛。为确保钓鱼比赛的规范性、安全性、环保性，特制定相应的中国钓鱼比赛钓具使用标准。

1. 钓鱼竿的长度和规格：根据不同的比赛方式和钓场环境，竞赛规则规定了钓鱼竿的长度、规格等相关参数。例如，手竿悬坠（台）钓比赛用竿通常以3.6米、4.5米、5.4米为主，大水面也可使用6.3米、7.2米、8.1米等长度手竿。路亚竿的长度通常在0.9-2.1米之间，中国传统七星钓用竿控制在5.4-13米范围内。目前，我国的钓鱼竿执行标准，主要包括GB/T 15209-2008国家标准和各地区的行业标准。

2. 渔竿。钓鱼比赛的渔竿材料、油漆必须确保无毒、无害。比赛用钓鱼竿须标注品牌、型号、材料、长度、规格等标志信息。

钓鱼比赛时，务必注意钓鱼竿是否符合竞赛标准，以确保比赛安全。

3.鱼饵。鱼饵有明确的国家标准。201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布水产行业标准SCT5061-2015，这一版对人工钓饵有更严格的规定，包括粗蛋白质、粗脂肪、粗纤维等各种营养成分的含量以及重金属、黄曲霉素等有害物质的含量，国家标准《鱼饵》（GB/T 38807-2020）规定了鱼饵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和保质期。该标准适用于钓鱼渔饵要求，包括原辅料要求、感官指标、混合均匀度、理化指标、微生物指标、净含量偏差等方面的规定。例如，在感官指标方面，要求鱼饵具有本品固有的气味，无发酵霉变、酸败等异味，色泽均匀一致，无变质、不得有虫寄生和外来杂质。在理化指标方面，应符合包括粗蛋白质、粗脂肪、粗纤维等含量。

此外，在添加剂方面，不得在渔饵里添加地西泮等对水体、水生物有害物质。

4.渔钩：比赛用钓鱼钩没有具体规定，但手竿悬坠（台）钓比赛，必须使用无倒刺钩，渔钩材质、漆膜、镀层对身体、水体必须做到无毒无害。

5.渔线。渔线已经成为钓鱼装备中至关重要的一部分。渔线的直径是影响其性能的一个重要因素。目前，国内外常用的渔线直径执行标准有：欧洲联盟的CE标准、日本工业标准JIS、美国线协ASTM标准、国际钓联IGFA标准等。CE标准是欧洲联盟强制实

施的标准，针对的是销往欧盟市场的各类钓具产品。该标准规定，渔线的直径误差应在正负5%以内。JIS标准是日本的工业标准，主要针对国内生产销售的渔线。该标准规定，渔线的直径误差不应大于全长的5%。ASTM标准是美国线协颁布的标准，主要针对美国生产销售的鱼线。该标准规定，渔线的直径应在标称值的正负3%以内。IGFA标准是国际钓联颁布的标准，主要用于国际间的钓鱼比赛中。该标准规定了各种鱼类的钓鱼线直径限制。鱼线直径的规定和要求，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1.鱼线的直径误差要控制在规定范围内。这是保证鱼线性能和质量的重要条件之一。2.不同的标准针对的钓具市场有所不同。一些国际性标准，比如CE标准，针对的是销售到欧洲市场的钓具产品。

中国钓鱼比赛以线号为单位，线号与标准线径如下：

0.03号/0.029mm、0.04号/0.033mm、0.05号/0.037mm、0.06号/0.041mm、0.07号/0.044mm、0.08号/0.049mm、0.10号/0.052mm、0.125号/0.058mm、0.15号/0.065mm、0.175号/0.069mm、0.20号/0.074mm、0.25号/0.083mm、0.3号/0.09mm、0.4号/0.104mm、0.5号/0.117mm、0.6号/0.128mm、0.7号/0.138mm、0.8号/0.148mm、1.0号/0.165mm、1.2号/0.185mm、1.25号/0.187mm、1.5号/0.205mm、1.7号/0.218mm、1.75号/0.221mm、1.80号/0.225mm、1.85号/0.228mm、2.0号/0.235mm、2.25号/0.247mm、2.5号/0.260mm、3.0号/0.285mm、3.25号/0.298mm、3.5号/0.310mm、4号/0.330mm、5号/0.370mm、6号/0.405mm、7号/0.435mm、8号/0.470mm、10号/0.520mm、12号

/0.570mm、14号/0.620mm、16号/0.660mm、18号/0.700mm、20号/0.740mm、22号/0.780mm、24号/0.810mm、26号/0.840mm、28号/0.870mm、30号/0.910mm、35号/0.970mm

在对渔线没有具体要求的情况下，执行IGFA标准。国际钓联会根据鱼类种类的不同，规定其所使用的鱼线直径限制。这样能够使得比赛更加公正和安全。不同的标准中，对于鱼线直径的误差限制有所不同。比如ASTM标准中，要求误差不能超过正负3%。总的来说，不同的比赛对于渔线直径的规定和要求有所不同。

5. 坠、漂、轮。坠、漂、轮因为品种、规格、形态、样式众多，目前不作具体要求，但产品须做到对人体、水体无伤害，比赛期间不随意丢弃等环境要求。提倡使用易风化、无污染生态友好型的制品等。

（十一）裁判员管理

为保证钓鱼比赛公平、公正、有序进行，进一步规范钓鱼比赛裁判员(以下简称裁判员)资格认证、培训、考核、注册、选派和处罚等监督管理工作，努力建设一支政治素质优、职业素养好、业务能力强、技术等级高的能够胜任各级各类钓鱼赛事活动的高质量裁判员队伍。

裁判员实行分级认证、分级注册、分级管理。裁判员技术等级分为国家级、一级、二级、三级。获得国际单项钓鱼竞赛组织有关裁判技术等级认证者，统称为国际级裁判员。

裁判员实行统一注册（备案）管理制度。二级（含）以上裁

裁判员应当通过省级体育竞赛裁判员信息系统(以下简称系统)进行注册(备案)。裁判员采取以个人每年定期申报,3年确认一次的方式进行注册(备案)。

裁判员由于工作调动,可持本人注册证明和裁判员证书到所在地方相应的注册单位申请变更注册单位,并在系统中及时进行变更注册信息。一级裁判员变更注册单位,应当报省级钓鱼协会协会备案。

1.钓鱼赛事裁判工作目的及要求

(1)裁判工作应依据钓鱼竞赛规则、规程及裁判工作标准化。

(2)裁判人员应牢记服务赛事规则。

(3)裁判人员通晓《竞赛规则》。

(4)裁判人员应遵守比赛规则,公平、公正、公开,不得滥用职权人为控制比赛。

(5)整个比赛过程中,不允许同运动员谈论与比赛技术有关的话题。

(6)判罚准确而权威,如有错误应承认,并道歉更正。

(7)不允许为运动员传递信息或比赛用品。

(8)不允许在执裁区吸烟、打手机和玩游戏。

(9)在执裁过程中应着装整齐、语言文明、规范执裁。

2. 裁判员的选派

钓鱼赛事活动主办方或承办方应当根据国家或全国性单项体育协会有关裁判员管理的规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确定钓鱼赛事活动的裁判员。

钓鱼赛事活动主办方负责裁判员选派工作，任命技术代表、比赛监督、总裁判长及委派主要裁判；承办方也可接受主办方的委托，选派一定数量符合赛事要求的裁判员参与赛事工作。

(1) 钓鱼赛事裁判员选派标准：

A. 技术代表、比赛监督依据项目规则和竞赛规程的相关要求进行选派，原则上由项目负责人和资深的专业技术人员担任。

B. 内部纠纷解决委员会成员应对本项目的竞赛规则和裁判法有深入的研究,能够对规则未尽事宜做出正确的判断和准确的解读。原则上由国家级(含)以上裁判员担任。

C. 裁判长、副裁判长应具有较高的裁判理论水平和丰富的赛事执裁经验，原则上由国家级（含）以上裁判员担任；裁判员原则上由满足项目规则要求的一级(含)以上裁判员担任。

D. 三年内未参与县（市、区）级及以上竞赛工作的裁判员，须重新进行业务考核合格后才能选派。

E. 未在系统注册的裁判员、因出现重大裁判事故或有其他违规违纪事件受到处罚尚在处罚期内的裁判员不得选派。

(2) 钓鱼协会主办的各类钓鱼赛事裁判员选派程序：

(1)竞赛组织单位应事先提出各项目比赛的裁判员选派方案报省体育局审定，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数，裁判员岗位设置、裁判员技术等级、年龄和性别等要求。

(二) 竞赛组织单位应在赛事赛前1个月，按照报送的各项比赛裁判员的选派方案，提出具体裁判员建议名单报钓鱼协会。

(3)钓鱼协会根据现有裁判员资源、技术等级结构、年龄结构和性别结构，结合裁判员队伍建设需要审核确定裁判员名单并公示。根据公示情况,由钓鱼协会正式选派。

(4)如遇特殊情况临时需要更换和增加裁判员时，由竞赛组织单位向钓鱼协会提出书面申请,审核后确定递补或增加裁判员名单。

(5)综合性钓鱼比赛裁判员选派工作，由各单项钓鱼竞赛委员会提出裁判员建议名单，报钓鱼协会审核和公示，根据公示情况,由钓鱼协会正式选派。

(6)国际性钓鱼赛事裁判员选派工作，由国际性钓鱼赛事竞赛组织部门提出需求，钓鱼协会根据要求和标准进行选派。

3. 裁判员的行为规范

积极参加裁判员会议和赛前业务培训，熟练掌握本项目业务知识,出色完成好本人承担的执裁任务。

严格遵守赛区组委会的各项工作规定和要求，履行岗位职责，注重个人形象，严格自律，清正廉洁。

恪守职业道德，冷静、客观、规范处理赛场执裁纠纷，维护公平竞赛精神。

不发表、不传播任何有损党和国家形象和有违法律法规等不当言论，不擅自接受媒体采访，或通过自媒体对外发布不当信息。

4. 裁判员的考评与处罚

钓鱼赛事活动主办方应当召开裁判员工作会议、组织裁判员业务培训，加强裁判员的赛前培训教育和赛区管理，提高裁判员

的业务水平，确保完成执裁任务。

技术代表、比赛监督和裁判长共同对裁判员执裁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管理，从裁判员的职业道德、行为规范、工作能力、遵守纪律、廉洁自律等方面进行客观评价，形成裁判员工作评价报告，评价报告于赛后规定时间内上报。

省级钓鱼协会对注册确认的一级裁判员年度裁判工作提出年度考评意见并录入系统。

裁判员被国际体育组织或全国单项体育协会选派参加国际性、全国性钓鱼竞赛的裁判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向省级钓鱼协会备案并上传系统。

裁判员工作评价报告和年度考评意见评价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裁判员工作评价报告和考评意见作为今后选派裁判员的重要依据之一。

各级各类年度钓鱼赛事活动中，裁判员工作评价报告和考评意见为优秀的裁判员，优先推荐报考上一技术等级裁判员和参加重大赛事、重要赛事的执裁工作。

在钓鱼赛事活动中，裁判员出现违规违纪行为，应由各级钓鱼协会按照管理权限进行处罚。

对违规违纪裁判员的处罚分为：警告、取消若干场次比赛裁判执裁资格、取消裁判执裁资格一至两年、降低裁判员技术等级资格、撤销裁判员技术等级资格、终身禁止裁判员执裁资格。

对违规违纪裁判员的处罚由裁判长提出；取消若干次裁判执

裁资格处罚，由赛区组委会提出；取消裁判执裁资格 1-2 年、降低技术等级资格和撤销技术等级资格，由各级钓鱼协会裁判委员会提出，各级钓鱼协会根据违规违纪情节轻重决定。

经纪检监察部门或司法机关查实，确认有参与假赛黑哨，暗箱交易，操控比赛，收受钱物或有价证券等非法行为、或触犯刑法受到刑事处罚者，由各级钓鱼协会给予终身禁止裁判执裁资格的处罚。

5. 钓鱼赛事裁判的组成

根据赛事类型、赛事类别、赛事项目、赛事赛制、参赛人数、场次数量和赛期等综合因素，合理确定裁判的数量和岗位。

一般设赛事总监 1 名，总裁判长 1 名，执行总裁判长 1 人，分区裁判长每个分区 1-2 名，成统裁判长 1 到 2 名。直接赛、积分赛：每个分区裁判员 2 名以上。多人（队）PK 赛或小组循环赛：每组设主裁判长 1 名、裁判员 2 名以上。一对一 PK 赛：每对主裁判长 1 名、裁判员 2 名以上。

（十一）钓鱼团体赛事开闭幕仪式流程

1. 开幕仪式

钓鱼比赛的开幕仪式是一场重要的仪式，标志着钓鱼比赛的正式开始。

（1）开幕仪式的主要流程

主持人开场。

1. 介绍领导嘉宾。按照领导嘉宾的职务高低进行介绍。比如，先介绍最高级别的领导嘉宾，然后按照职务高低的顺序依次介绍

其他领导嘉宾。站位或座位如果人数为单数，重要嘉宾一般在中间，如果是双数则在中间靠左。再依据领导嘉宾职务左右交叉往边上依次类推。

2. 升（迎）国旗奏唱国歌。国旗为2号旗帜，国歌统一为48秒标准版国歌。室内、室外、有旗杆的时候升国旗。如用LED显示屏，可以在大屏上放国旗画面。

3. 主办方致欢迎词。由赛事承办地领导致欢迎词，欢迎运动员及其他与会人员。

4. 领导发言。赛事主办方或是承办方相关领导发言。

5. 运动员代表宣誓。运动员宣读誓词是开幕式上的一项重要活动。运动员需举起右手。宣誓词中首先以“我代表全体运动员承诺”开始，誓词中包含对国家的热爱，对钓鱼运动的热忱。

6. 裁判员代表宣誓。裁判员宣读誓词是开幕式上的一项重要活动。裁判员需举起右手。宣誓词中首先以“我代表全体裁判员承诺”开始，誓词中包含对国家的热爱，表达公平公正公开执法的决心和立场。

7. 宣布开幕。由重要领导宣布开幕。

2. 闭幕仪式（颁奖仪式）

赛事活动结束后举行的仪式，对获奖运动员进行颁奖。它标志着钓鱼比赛正式结束。颁奖仪式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了组织的形象。组织者对颁奖仪式的重视程度决定对比赛的重视程度。颁奖仪式是对活动的总结，应对的是参赛选手中的佼佼者，总结要公

平公正，成绩对外开放，理解监督。组织方要对颁奖仪式予以一定程度的重视，并提前制定合理的颁奖仪式方案。

(1) 闭幕（颁奖）仪式的主要流程

主持人开场。

1、致闭幕词。由相关领导对赛事活动进行总结性讲话。

2、总裁判长宣布获奖人员的比赛成绩。

3、领奖台站位顺序：设领奖台的，冠军队站在最中间，亚军队站在右边，季军队站在左边。根据团队人数确定三个领奖台长度。领奖台设为三个等级高度，中间第一名高度最高，其次为左边第二名，右边第三名。

4、颁奖顺序一般先颁名次较靠后的奖，后颁名次靠前的奖项。

5、颁奖嘉宾的顺序，一般由较重要的颁奖嘉宾为名次靠前的运动队颁奖。

2. 其他注意事项

(1) 统一服装。服装国旗和其他图标印制。国旗应该制在衣服左边，靠近心脏的位置，其他LOGO不高于甚至不能平行于国旗。

(2) 颁奖时，可由获奖运动队队员全部登台领奖。根据比赛规则，如果团体队员较多或是场地局限，则由领队或队长上台代表运动队上台领奖。

四、宣传方案

(一) 钓鱼团体赛事宣传方案

按照赛前、赛中、赛后三个时间节点对活动进行集中宣传报

道。充分利用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及各级各类新闻媒体进行宣传报道，通过横幅、道旗、广告牌等宣传物料营造现场氛围，通过视频直播、制作专题宣传片等方式巩固宣传效果。

1. 赛前宣传

借助网站、微信群、自媒体等平台广泛传播竞赛规程、赛事通知，做好赛前动员，让更多人了解赛事报名信息、参与赛事活动；设计制作宣传海报、预热视频，发布赛事预告，为赛事活动开展营造良好氛围。根据赛事活动方案，提前整理相关资料，撰写新闻稿件初稿。

2. 赛中宣传

在活动现场制作背景板、横幅、道旗、拱门、广告牌等，开幕式设置赛事活动宣传片播放环节，全方位营造运动氛围，强化品牌效应；根据赛事规模或自身影响邀请不同的媒体进行新闻报道，主要包括国家级媒体、省级媒体，做好媒体接待工作；与媒体记者提前沟通，明确采访对象，合理安排采访时间，协助记者完成现场采访，媒体较多时可进行集中采访；安排专业摄影师、摄像师在活动现场拍摄，留存赛事活动图片、视频资料，为后期新闻宣传提供图像素材；紧跟时代步伐，拓宽宣传渠道，多平台同步直播宣传。

3. 赛后宣传

与媒体保持沟通，跟进发稿情况，核查稿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如发现问题及时与相关记者沟通修改；系统梳理相关宣传报

道情况，对宣传内容、链接进行整理归档，回顾总结宣传工作成效与不足。

（二）钓鱼团体赛事评估

1. 赛事评估目的

赛事评估是在赛后对赛事进行全面评估和分析的重要工作。通过赛事评估，了解参赛运动员在比赛中的表现和技能水平，评估比赛的组织和管理是否流畅，获取参赛运动员和观众对比赛的反馈意见，对赛事的策划、执行和效果进行全面分析，并给出针对性的改进建议，旨在为未来钓鱼团体比赛的举办提供决策依据。

2. 事评估的方法

结合定量和定性分析方法，采用问卷调查、赛事数据分析和赛后反馈分析等多种途径进行评估。

3. 赛事评估包括三个方面

（1）评估参赛的团体运动员。主要评估参赛运动员在比赛中展现的实际的钓鱼技术水平。参赛运动员是否具有创新能力，能够提供创新的解决方案或独特的表现方式。参赛运动员在团队合作中是否积极贡献和协作能力。

（2）对比赛组织的评估。对比赛的组织和管理进行评估，可以帮助我们了解比赛的顺利进行程度以及是否达到了预期的目标。评估的内容包括比赛规则是否明确公平，是否得到参赛运动员的理解和认同；场地选择是否符合钓鱼比赛对软硬件设施的要求；裁判团队专业水平和评判准确性，是否公平、公正、公开执裁；

比赛的时间安排是否合理且守时；参与者的反馈等。通过获取参赛运动员和观众的反馈意见，了解到比赛活动中的优点和不足之处以及他们对未来比赛的期望和建议。反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比赛体验参赛者和观众对比赛活动本身的体验和观感。

（3）赞助商满意度评估。

重点评估赞助商在赛事中所享有的权益和实际体现情况。包括赛事LOGO曝光、品牌传播效果、产品销售增长、影响力提升等方面的评估。

4. 评估结果和分析

通过赛后评估，可以深入了解比赛活动的整体表现、参赛者的技能水平和比赛组织的效果、宣传力度和影响力等。基于评估的结果，可以对未来的比赛活动进行改进，提升比赛的质量和参与者的满意度。

五、安全与应急方案

（一）钓鱼赛事应急预案

钓鱼是一项高雅的运动，能锻炼人的意志，增强体魄，陶冶情操，释放压力。随着钓鱼人数的增加，在钓鱼运动中凸显出问题越来越明显，其中，尤为重要的就是安全，可能有人以为这是危言耸听，这确是千真万确的。比如：高压电线下面、天气突变、漏电情况下钓鱼，或意外落水等，都有可能让垂钓者丢掉性命。因而在开展垂钓竞赛活动时，必须要有应急预案，要严格执行钓鱼安全准则，确保钓鱼竞赛的安全。

1. 赛前准备工作

(1) 组织实施。由赛事主办单位提前制定应急预案。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应急小组，包括现场抢救组、物资保障组、医疗救护组等，落实各组具体工作职责，并对裁判员及工作人员开展相关的培训。

(2) 物资配备。准备防护与防疫物资，包括口罩、消毒剂、酒精、洗手液、肥皂、快速手消毒剂等防护用品，配备体温枪、紫外线空气消毒灯、空调系统专用消毒剂等。

2. 应急处理

设置应急区域。在比赛现场设立临时应急区。当出现人员突发症状或赛事突发事件时，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2. 落实主体责任

赛事主办方责任人是第一责任人，要督促落实安全防范责任，落实专人负责安全保障、宣传教育、信息收集报送等工作。

(1) 高压线区

严禁在高压线区域内进行垂钓活动。在临近高压线的鱼塘和河流，不管鱼情多好，钓位再好，都要远离。绝对不允许在这样的地点设置赛场。

(2) 突发雷雨天气

竞赛期间要注意天气预报，避免在雷雨天气时开展比赛。如果比赛时突发雷雨大风，要立即停止比赛，并要求参赛运动员避险，在打雷时应避免拨打或接听手机。雷雨天气在空旷地区时，

要关掉手机电源，并远离铁桥、铁栏等金属物体和电线杆。

（3）高温洪水天气

在天气炎热和高温、洪水天气时，要备好防暑药物及遮阳工具。要存备足够的饮用水，配备毛巾擦汗，防止中暑。比赛现场要安排医务人员和应急救护车。

（4）防疲劳、防受伤

赛事时间过长，会导致参赛运动员身体疲劳，导致受伤。长时间观漂，眼镜会出现干涩，迎风流泪，视觉模糊等。应该闭目休息，坚持劳逸结合，确保赛事安全。

（5）防侵害、防溺水

很多赛场特别是自然水域的钓场，春夏季节多虫、多蚊。赛前要对赛场水边进行清理，要求队员涂抹防蚊、防虫等药水，做好防范蚊虫与毒蛇的叮咬；在垂钓过程中，若钓到大鱼或遇到大鱼把鱼竿拖走、或大鱼拖力太大，拉不住鱼竿时，绝对禁止冒险下水、追赶，以免发生溺水；另外，在自然水域要做好各项防范工作。如：防滑。特别是在深水区，要在深水区做好警示，配齐一定数量的救生衣和配备救生员。

（6）参赛运动员身体情况

目前，国内钓鱼赛事中参赛运动员中有一大批老年运动员，有患慢性病的，比如：心脏病、高血压、高（低）血糖等高危病症。因而，整个赛事过程中，要安排医护人员，应急救护车等救护设施；要充分准备相应药品；对特殊参赛者，要安排人（服务

人员)随同。要确保特殊人员的身体健康,避免在赛事过程中发生危险。

(二) 钓鱼赛事风险分析与管控措施

1. 风险分析

(1) 裁判员设置

每分区一名裁判长,一名裁判(辅裁)如果每边设2个区,最少一名裁判长,2名裁判(辅裁),如配备不足容易引起混乱。

(2) 参赛运动员情况

参赛运动员年老体弱,患有慢性病等,特殊人员和参赛运动员的身体素质,对赛事举办顺利与否,起到关键性的作用。

(3) 环境情况:赛场的硬件情况、塘口的形状、塘口的周边角度、周边场地是否平整、是否有障碍物、参赛人员的数量是否合适等是能否确保安全的因素。

(4) 突发性天气情况

遇有突发性天气、台风、强对流和雷雨天气等恶劣天气对赛事安全无法保证,严重的还会发生人身安全。

(5) 赛事期间高温

高温天气参赛运动人员易疲劳、易发生中暑等人身意外伤害;中午温度高,太阳晒,钓手注意力集中在垂钓中,轻微的身体不适,往往不注意,当感觉到身体不适时,基本上已经中暑。

(6) 事紧急情况

赛事举办期间发生紧急情况时,应有应急指挥组织机构负责

指挥、协调，及时传递救急信息，协调应急行动。

(7) 自然水域的赛事

A. 在自然湖泊、河流等水域举办垂钓赛事，往往都是根据湖泊与河流的岸线情况设置钓位，安全系数存在差异，个别钓位不能确保安全。

B. 自然水域赛事往往钓位点多、线长、人员分散，裁判员、安全人员管控如果不到位，容易发生运动员落水、滑到、摔跤等不安全事件。

C. 自然水域举办赛事，有无配备医护、救生等救援与管理人員，有无配备救援车辆和乘驾人员。

(8) 船钓大赛（赛事）

船钓大赛（赛事）基本上都在自然水域。自然水域的水深不同，易发生碰撞，遇到大风浪发生、翻船、沉船。

2. 管控措施

(1) 赛事人员配置

严格按照赛事要求配备管控人员和裁判员，按照配员标准执行。对200人以上参赛运动员的赛事，要配有安全巡查人员、救生衣，并规定巡查时间、次数。对参赛200人以上的赛事，要落实配备专门的医护人员；对特殊的运动员、年老体弱有慢性病钓手，指定专人（自愿者）进行监护。

(2) 赛前对赛场的安全检查

赛前要有专门人员对赛场进行检查，如果赛场周边不够平整

或者有杂物或植物。要在赛前进行平整和清理，清楚杂物植物，平整好赛场岸线。

（3）赛事举办的气候监控

赛事主、承方，在赛前一周内坚持收听天气预报。如果赛期内遇有恶劣天气，可适当调整赛事日期；如遇突发性强对流、雷电等天气，要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停赛，等突发性天气过后再复赛，以确保运动员的身体安全。

（4）特种天气

在高温、洪水期，参赛运动员易疲劳，会发生运动员中暑。有慢性病的运动员，因高温暴晒，可能出现血压增高，血糖增高，重者头昏脑胀，甚至昏倒。要配有专门的医护人员和救护车，做到第一时间对遇险运动员进行施救。另外，在高温期应执行13点-15点禁止比赛，以确保高温期内的赛事安全。

（5）赛事主办方

赛事主办方，在赛前应组建应急指挥组织机构，负责指挥协调和处理各类紧急情况。要建立完善信息、联络方式，做到各类事件发生后，能够及时传递信息，协调行动，保证赛事正常进行。

（6）自然水域赛事安全及人员设置

A. 对自然水域的赛事，在赛前主办方应选派赛事专业人员，对自然水域垂钓区进行认真负责巡查，对垂钓区内岸边的杂草、杂物进行清除，岸线进行修补、平整，确保能够安全垂钓。

B. 自然水域（湖泊、河流）钓位点多，线长，在比赛中往往运动员较分散，主办方要配足裁判和现场安全管理员进行管理，

确保运动员在垂钓工程中不发生滑到、摔跤、落水，保证安全顺利的完成赛事。

(7) 赛前赛中应急事件处理

赛前，主办方要落实好医护和救生人员、交通管理人员，配齐救援、救护车辆及驾驶人员，确保赛事安全。

(8) 船钓赛事执裁及巡查

船钓赛事，在执裁安全上要配备执裁专船、安全巡查专船，专业救生专船；在岸边要配有专车进行巡查。